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　目　名　称　：　宛城东大医院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南阳东大医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编　制　日　期　：　2026 年 6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1777031304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02x4vg
建设项目名称	宛城东大医院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49--108医院；专科疾病防治院（所、站）；妇幼保健院（所、站）；急救中心（站）服务；采供血机构服务；基层医疗卫生服务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南阳东大医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062659804 8
法定代表人（签章）	石中杰 石中杰
主要负责人（签字）	石中杰 石中杰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石中杰 石中杰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河南汉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9MNGF834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吴清宇	07354143507410239	BH013513	吴清宇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吴清宇	全本	BH013513	吴清宇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河南汉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9MNGF834 ）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 不属于 （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 宛城东大医院建设项目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 吴清宇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07354143507410239 ，信用编号 BH013513 ），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吴清宇 （信用编号 BH013513 ）（依次全部列出）等 1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6年4月24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9MNGF834

营业执照

（副 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河南汉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李霞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环保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节能管理服务；温室气体排放控制技术研发；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污染治理；环境应急治理服务；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土壤污染防治服务；固体废物治理；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水土流失防治服务；水利[illegible]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生态[illegible]监测及[illegible]；安全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illegible]、技术转[illegible]、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园区管理服务；环境[illegible]用仪器仪表销[illegible]、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污染治理；信息技术咨[illegible]（除依法[illegible]批准项目外，凭营业[illegible]依法自[illegible]经营活动）许可项目：[illegible]会评估咨询；室[illegible]、职业卫生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登记机关

2024 年 09 月 09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 至 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用于郑州分公司院建设项目环评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07354143507410239

姓名：
Full Name 吴清宇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72. 03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7年5月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2007 年 月 日

仅用于宛城东大医院建设项目环评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国家环境保护总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Stat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dministra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007220

编 制 人 员 承 诺 书

本人吴清宇（身份证号码 [redacted] 郑重承诺：本人在河南汉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91411300MA9MNGF834）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 2 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的
5. 编制单位终止的
6.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7.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

2026 年 4 月 24 日

编制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河南汉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MA9MNGF834）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1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单位名称、住所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变更的
3. 出资人、举办单位、业务主管单位或者挂靠单位等变更的
4. 未发生第3项所列情形、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 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符合性变更的
5. 编制人员从业单位已变更或者已调离从业单位的
6. 编制人员未发生第5项所列情形，全职情况变更、不再属于本单位全职人员的
7.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单位（公章）：河南汉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4日

表单验证号码4c1399567dcc4b60bb8d7204598d2210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2001478259　　业务年度：202604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河南汉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姓名	吴清宇	个人编号	41990081035023	证件号码	[redacted]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72-03-10
参加工作时间	1995-07-01	参保缴费时间	1996-01-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1996-01
内部编号	08116012677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5-12

个人账户信息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199601-202512	8605.50	15436.25	154690.00	96981.98	275713.73	336	0
202601-至今	0.00	0.00	3200.00	0.00	3200.00	4	0
合计	8605.50	15436.25	157890.00	96981.98	278913.73	340	0

欠费信息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180	860	1060	1213	1213	1565	1565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1408	1520	2140	2801	2844	2914	5089	6204	6409	6473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6516	6594	9218	9689	7880	7880	8280	9976	10176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12000	8000	10000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	●	●	●	●	●	●	●	●	●	●	●	1997	●	●	●	●	●	●	●	●	●	●	●	●
1998	●	●	●	●	●	●	●	●	●	●	●	●	1999	●	●	▲	●	●	●	▲	▲	▲	▲	▲	▲
2000	▲	●	●	●	●	▲	●	●	●	●	●	●	2001	●	●	●	●	●	●	●	●	●	●	●	●
2002	▲	▲	●	▲	▲	▲	▲	▲	●	▲	●	●	2003	●	●	●	●	●	●	●	●	●	●	●	●
2004	▲	●	●	●	●	●	●	●	●	●	●	●	2005	●	●	●	●	●	●	●	●	●	●	●	●
2006	●	▲	●	●	●	●	●	●	●	●	●	●	2007	●	▲	●	●	●	●	●	●	●	●	●	●
2008	●	▲	▲	●	●	●	●	●	●	▲	●	●	2009	●	●	▲	▲	●	●	●	●	●	●	●	●
2010	▲	●	●	▲	●	●	▲	▲	▲	▲	▲	▲	2011	▲	▲	▲	▲	▲	●	▲	▲	▲	▲	▲	●
2012	▲	▲	▲	▲	▲	●	▲	▲	▲	▲	●	●	2013	▲	▲	▲	▲	▲	▲	▲	▲	▲	▲	▲	●
2014	▲	▲	▲	▲	▲	●	▲	▲	▲	▲	▲	●	2015	●	●	▲	▲	▲	●	▲	▲	▲	▲	▲	●
2016	▲	▲	▲	▲	▲	●	▲	▲	▲	▲	▲	●	2017	●	▲	▲	●	●	●	●	●	●	●	●	●
2018	●	●	●	●	●	●	●	●	●	●	●	●	2019	●	●	●	●	●	●	●	●	●	●	●	●
2020	●	▲	●	●	●	●	●	●	●	●	●	●	2021	●	●	●	●	●	●						
2022													2023						▲	●	▲	[illegible]	▲	▲	▲
2024	▲	▲	●	●	●	●	▲		▲	▲	▲	●	2025	●	●	●	●	●	●	●	●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
2026	●	●	●	●									2027												

说明："△"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单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郑州市社会保险业务查询专用章

打印日期：　2026-0[illegible]

责任声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管理的意见》（环办[2014]24 号）、《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全面放开环评机构服务市场的通知》（环办[2016]221 号）等法规文件的要求，特对报批南阳东大医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宛城东大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文件作出如下承诺：

我们共同承诺对提交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相关数据、部门手续或证明材料等所有相关附带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对环评文件结论负责，如违反上述规定，在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中不负责任或弄虚作假等致使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结论失实，我们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

建设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石仲龙

项目负责人（签名）

联系电话：

评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李霞

项目负责人（签名）

联系电话：

2026 年 4 月 24 日

河南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告知承诺制审批申请及承诺书

一、建设单位信息：			
建设单位名称	南阳东大医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0626598048		
项目名称	宛城东大医院建设项目		
项目环评文件名称	南阳东大医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宛城东大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建设地点	南阳市宛城区建设路 668 号鑫邦花园 1 幢 1 单元 1-3 层		
是否未批先建	是□ 否☑	是否按要求处理到位	是□ 否□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租赁现有建筑，面积 3805.86 平方米，设置床位 25 张，设置诊疗科目内科、外科、妇产科、妇女保健科、麻醉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中医科、中西医结合科等科室；专业技术人员 29 人，其中医生 8 人，护士 14 人		
建设单位联系人姓名	张明	联系电话	
二、授权经办人信息：			
经办人姓名	石中杰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三、环评单位信息：			
环评单位名称	河南汉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9MNGF834		
编制主持人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07354143507410239		
环评单位联系人	吴清宇	联系电话	
审批机关	**一、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的适用范围** 属于《河南省建设项目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正面清单》（2022 年版）中的告知承诺范围		

告　知 事项	**二、准予行政许可的条件** 1. 项目建设应符合国家、省及所在区域产业政策要求； 2. 建设项目应符合区域开发建设规划和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 3. 建设项目环评文件的编制应符合《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以及相关标准、技术规范等要求，不存在《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以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第二款、第二十七条所列问题； 4. 建设项目向环境排放的污染物应达到国家、行业和当地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污染物排放满足区域环境质量要求和总量管控要求，污染物排放总量替代符合区域替代要求，环评文件中明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及区域削减措施，建设单位承诺在项目投运前取得总量指标； 5. 改、扩建项目环评文件已对项目原有的环境问题进行梳理分析，并采取“以新带老”等措施治理原有的污染； 6. 项目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污染事故处理应急方案切实可行，满足环境管理要求； 7. 建设项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定的各项环境保护要求。
建　设 单　位 承诺	一、本单位已详细阅读过审批机关告知事项，本项目所提交的各项材料合法、真实、准确、有效，对填报的内容负责。同意生态环境部门将本次申请纳入社会信用考核范畴，若存在失信行为，依法接受信用惩戒。 二、本单位已详细阅读过项目环评文件及相关材料，对其进行了审查，认为该建设项目属于《河南省建设项目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正面清单》（2022年版）中第46项，环评文件符合审批机关告知的审批条件，建设项目排放的污染物排放符合标准，环评文件中明确了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及区域削减措施，排放总量为：化学需氧量 1.65 吨，氨氮0.231 吨，总磷0.026吨，二氧化硫 0 吨，氮氧化物 0 吨，挥发性有机污染物：0吨，重金属铅 0 吨，铬 0 吨，砷 0 吨，镉 0 吨，汞 0 吨。 三、本单位将自觉落实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履行环境保护义务，严格按照本承诺及项目环评文件所列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及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将依法重新办理相关环评手续。 四、本单位将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坚持守法生产经营，若存在环境违法行为隐瞒不报的，自觉接受查处，一切后果由本单位自行承担。 五、本单位将严格执行各项环境保护标准，把环境保护工作贯穿于项目建设和经营过程，落实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环保“三同时”制度。
建　设 单　位 承诺	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在项目投产前，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来源，并申报排污许可证，按照规定开展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正式投入使用。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单位承担相应责任。因虚假承诺骗取环评批复，被撤销环评批复所造成的经济和法律后果，愿意自行承担。

<table>
<tr><td></td><td>建设单位（盖章）
申请日期：2026年6月2日</td></tr>
<tr><td>环评编制单位及编制主持人以编制单位名义承诺</td><td>（一）本单位（人）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规章以及标准、技术导则的规定，接受申请人的委托，依法开展环评文件的编制工作，并按照规范的要求编制。
（二）本单位（人）已经知晓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告知的全部内容，本项目符合实施告知承诺的条件；本单位（人）当前未被生态环境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列入限期整改名单和黑名单，在本记分周期内无失信扣分记录。
（三）本单位（人）基于独立、专业、客观、公正的工作态度，对项目建设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评价，并按照国家、省、市、县有关生态环境保护的要求，提出切实可行的环境保护对策和措施建议，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所得出的环评结论负责；项目环评文件不存在《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一条规定不予批准的情形，不存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二十六条第二款、第二十七条所列问题。
（四）本单位（人）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质量的监督检查，如存在失信行为，依法接受信用惩戒。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单位承担相应责任。

环评编制单位（盖章）　　编制主持人（签字）</td></tr>
</table>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table>
<tr><td>建设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宛城东大医院建设项目</td></tr>
<tr><td>项目代码</td><td colspan="3">2604-411302-04-01-134615</td></tr>
<tr><td>建设单位联系人</td><td>张明</td><td>联系方式</td><td></td></tr>
<tr><td>建设地点</td><td colspan="3">南阳市宛城区建设路 668 号鑫邦花园 1 幢 1 单元 1-3 层</td></tr>
<tr><td>地理坐标</td><td colspan="3">（112 度 33 分 37.519 秒，33 度 0 分 12.921 秒）</td></tr>
<tr><td>国民经济
行业类别</td><td>Q8411 综合医院</td><td>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td><td>四十九、卫生 84—108.医院 841－其他</td></tr>
<tr><td>建设性质</td><td>☑新建（迁建）
☐改建
☐扩建
☐技术改造</td><td>建设项目
申报情形</td><td>☑首次申报项目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td></tr>
<tr><td>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td><td>宛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td><td>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td><td>2604-411302-04-01-134615</td></tr>
<tr><td>总投资（万元）</td><td>100</td><td>环保投资（万元）</td><td>8</td></tr>
<tr><td>环保投资占比（%）</td><td>8</td><td>施工工期</td><td>3 个月</td></tr>
<tr><td>是否开工建设</td><td>☑否
☐是：</td><td>用地（用海）
面积（m^2）</td><td>1102.64</td></tr>
<tr><td>专项评价设置情况</td><td colspan="3">根据生态环境部印发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确定本项目不设置专项评价。

表 1-1 专项评价设置原则一览表
<table>
<tr><th>专项评价类别</th><th>设置原则</th><th>项目情况</th></tr>
<tr><td>大气</td><td>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1]、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2]的建设项目</td><td>项目废气主要为污水站恶臭（NH_3、H_2S、臭气浓度），不属于列入《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的污染物，因此，项目不设置大气专项评价</td></tr>
<tr><td>地表水</td><td>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td><td>废水类别主要为门诊废水、病房废水、医务人员生活污水、化验室废水、纯水制备含盐废水，无工业废水产生，因此，项目不设置地表水专项评价</td></tr>
<tr><td>环境风险</td><td>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3]的建设项目</td><td>项目涉及的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为乙醇、二氧化氯，Q值未超过临界量，因此，项目不设置环境风险专项评价</td></tr>
</table></td></tr>
</table>

	生态	取水口下游500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不涉及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项目建设项目	不涉及
	备注：1.废气中有毒有害污染物指纳入《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的污染物（不包括无排放标准的污染物）。 2.环境空气保护目标指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区、文化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 3.临界量及其计算方法可参考《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附录B、附录C。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1.项目与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本项目属于“Q8411 综合医院”。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属于“第三十七、卫生健康”“1、医疗卫生服务设施建设”条目，为鼓励类建设项目。同时，项目已取得南阳市宛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604-411302-04-01-134615，详见附件 2）。综上，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要求。

2.项目建设与《南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相符性分析

2.1《南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规划内容

（1）规划期限：

本次规划期限为 2021—2035 年

近期到 2025 年

远景展望至 2050 年。

（2）规划愿景：

到 2025 年，省域副中心城市功能初步完善；耕地保护措施基本落实到位，全域生态保护和修复取得积极成效，初步构建可持续的生态经济产业体系；城

镇功能布局持续优化，产业、人口等经济要素加速集聚，城镇化率和地均绩效达到全省平均水平；中心城区首位度显著提高，实现在全国同类型城市中提质进位，产业发展和重大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加快推进重大交通基础设施落地，构建更加高效快捷的综合交通体系；加快推进综合防灾设施建设，市域安全防控体系初步形成。

到 2035 年，全面实现省域副中心城市目标，形成安全和谐、集约高效、富有活力的国土空间格局；农业和生态底线保护稳步达到国家要求；实现以生态文化产业和先进制造业为主导的产业结构，城镇化率和地均绩效达到全省先进水平；建成全国综合交通枢纽，形成和周边大都市群及国内发达地区高度联通的开放格局；建成集约高效的市政基础设施体系和安全韧性的综合防灾体系；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人民生活水平等走在河南省前列，基本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南阳。

到 2050 年，全面建成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市；生态经济引领持续推进，全国综合交通枢纽功能全面完备，市域社会治理高度现代化，以中医药为代表的传统文化深度传承，创新支撑的先进制造业高效发展。

（3）优化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①优化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规划形成“一核、两轴、一区、两屏”的空间发展框架

其中“一核”：南阳市中心城区

“两轴”：郑渝发展轴、泸陕发展轴

“一区”：中部平原农业区

“两屏”：西部伏牛山—丹江口生态区、东部淮源生态区，

②严守底线管控

优先划定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严格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供给，保质保量划定基本农田。全市耕地保护目标 1452.54 万亩，划定永久基本农田面积 1309 万亩。

科学划定生态保护红线：将整合优化后的自然保护地、生态功能极重要、生态极脆弱区域，以及具有潜在重要生态价值的生态空间划入生态保护红线。

	划定全市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3670.68 平方公里。 统筹划定城镇开发边界：结合城镇发展定位、规划城镇建设用地规模、增量存量流量和建设用地空间布局，统筹考虑未来战略空间的拓展，划定城镇开发边界。划定全市城镇开发边界面积 974.87 平方公里。 ③明确主体功能布局 将南阳市划为城市化地区、农产品主产区、生态功能区、能源资源富集区等城市化地区：南阳市辖区、镇平县农产品主产区：邓州市、新野县、社旗县、方城县、唐河县生态功能区：南召县、西峡县、淅川县、内乡县、桐柏县能源资源富集区：桐柏县叠加省级能源矿产资源区功能 （4）维育秀美山河生态格局 ①锚固有机稳定的生态保护格局 规划“四区、一廊、五脉”引领市域生态空间格局 四区：伏牛山生物多样性和水源涵养生态功能区、丹江口水库战略水源地生态功能区、平原生态涵养功能区、桐柏淮源水源涵养和水土保持生态功能区 一廊：南水北调中线干渠生态保育廊道 五脉：唐河、白河、三夹河－淮河、湍河、老灌河水脉廊道 ②坚决保护水源地安全 划定五大控制区，保障南水北调水资源安全 其中包括保护核心区、保护缓冲区、干渠水质保障区、水源地水质控制区、水源地安全保障区等。 （5）促进城镇体系集约高效发展 ①构建高质量发展的城镇体系格局 至 2035 年全市常住人口规模为 1046 万人，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75%，规划形成“一主两副、两带两极”的城镇发展空间格局。 ②打造南阳都市圈 一城两区三副城 北创南工三区三带 北创南工三区：北部文教创意发展区、主城区、南部先进制造业开发区

三带：白河生态经济带、产业兴城经济带、交通枢纽经济带

一区三带多轴多点的生态空间格局：北部生态涵养区、白河生态带、唐河生态带、南水北调干渠生态带、防护绿化生态轴、山水生态节点；

七大产业集群：高新区工业集群、高效生态经济先行区产业集群、南部工业集群、高铁新区及中德产业园集群、白河一河两岸产业集群、生态经济产业集群、副城产业集群。

都市圈快速交通支撑体系：高铁（枢纽站）、普铁（货运物流）、市域轨道、快速路、内河港区、内河航道、机场等。

（6）高质量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

构建“山河为脉、一城两区、多极共筑”的城市空间结构

优化城市用地规划布局，规划四大片区，西部城区、老城区、东部新城、河南片区。

规划九大核心功能组团，其他包括古宛城文化组团、卧龙岗组团、独山旅游休闲组团、南阳高新技术产业组团、健康养生组团、高铁综合枢纽组团、百里奚文化生态新城组团、卧龙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组团、白河—城市客厅组团。

2.2 本次工程建设与《南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相符性分析

本次工程位于南阳市宛城区建设路 668 号鑫邦花园 1 幢 1 单元 1-3 层，为新建项目，位于南阳市中心城区，该项目建设既精准契合《南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中“省域副中心城市”定位下“健康养生组团”的核心功能布局及城镇开发边界集约管控要求，又有效响应了规划关于提升重大公共服务设施、支撑 75%人口城镇化率需求及衔接高效交通体系的目标，有力强化了城市医疗韧性与“生态经济+中医药”特色服务配套，项目建设与规划构建的“安全和谐、集约高效”国土空间格局高度相符，符合南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3.项目建设与南阳市饮用水源总体规划相符性分析

3.1 规划内容

（1）鸭河口水库地表水饮用水源保护区

根据《河南省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豫政办〔2007〕125 号），

南阳市城市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主要包括白河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和鸭河口水库地表水饮用水源保护区。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取消部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通知》（豫政文〔2023〕8 号），取消南阳市白河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划定调整取消部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通知》（豫政文〔2021〕206 号），调整鸭河口水库地表水饮用水源保护区。具体范围如下：

①一级保护区

鸭河口水库大坝至上游 2000 米、左岸输水洞上游线 2000 米，正常水位线（177 米）以内的区域及以外东至水库迁赔线（178.5 米）—省道 231—大坝防浪墙—环岛路—2 号泄洪闸、西南至滨湖路—赵家庄到马沟村的“村村通”道路的区域。北方红宇水厂取水口外围 1000 米正常水位线（177 米）以内的区域及以外 200 米不超过第一重山脊线的区域。

②二级保护区

鸭河口水库一级保护区外，水库正常水位线以内的区域及以外东至省道 231—大坝防浪墙—1 号泄洪闸—2 号泄洪闸、南至滨湖路—分水岭、西至西沙沟—药王寺沟—田老庄—小漆树园—陆庄—稻谷田的“村村通”道路、北至稻谷田—上店村—杨树沟—隐士沟—下河—罗庄的“村村通”道路—乡道 012—西岭—河头—葛条沟的“村村通”道路的区域。

③准保护区

二级保护区以外，水库南阳市界内汇水区域。

（2）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①水源地保护区（含准保护区）内，必须遵守下列规定：

禁止一切破坏水源林、护岸林和与水源保护相关植被的活动；

禁止向水域倾倒、堆放工业废渣、城市垃圾、粪便及其它废弃物；禁止在水体清洗存储油类或其他有毒有害物质的车辆和容器；

运输有毒有害、油类、粪便的船舶和车辆一般不准进入一级、二级保护区，必须进入者应事先报请当地环保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登记，并采取可靠的防渗、

防溢、防漏措施，安全行驶，防止出现因交通事故所发生的污染事故。

禁止使用剧毒和高残留农药，不得滥用化肥，不得使用炸药、毒品捕杀鱼类。

②水源一级保护区为非建设区和非旅游区，必须遵守下列规定：

禁止新建、改建、扩建除水利或供水工程以外的工程项目，禁止设置油库，禁止设置旅游景点和商业网点，禁止进行露营、野炊和设置餐饮点等可能污染水质的旅游活动和其他活动；

禁止在水域内游泳、进行水上体育项目、娱乐活动和未经当地环保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的机动船只下水；

禁止向水域排放污水，已设置的排污口必须拆除；

不得设置与供水需要无关的码头，禁止停靠船舶；

禁止从事种植、放养禽畜活动，禁止直接在水域内洗刷车辆、衣物、器具及可能污染水源的其他活动，严格控制网箱养殖活动；

禁止一切与河道清障和疏浚无关的采砂、取土活动。

③地表水二级保护区内不准新建、扩建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原有及改造项目必须按总量控制要求削减污染物排放量并达到要求，对达不到总量控制要求的项目，按有关规定责令其限产限排、转产、搬迁或关闭；禁止利用不符合《农业灌溉水质标准》的污水灌溉农田；禁止设置城市垃圾等有毒有害废弃物堆放场和转运站，已有的上述场站要限期搬迁。

3.2 相符性分析

该项目位于南阳市宛城区建设路 668 号鑫邦花园 1 幢 1 单元 1-3 层，项目区西北距离南阳市鸭河口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最近直线距离 31.67km，不在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因此该项目不会对南阳市饮用水源保护区产生影响。

4.与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源保护区规划相符性分析

4.1 总干渠两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范围

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在河南省境内的工程类型分为建筑物段和总干渠明渠段。

（1）建筑物段（渡槽、倒吸虹、暗涵、隧洞）

一级保护区范围自总干渠管理范围边线（防护栏网）外延 50m，不设二级保护区。

（2）总干渠明渠段

根据地下水水位与总干渠高程的关系，分为以下几种类型：

①地下水水位低于总干渠渠底的渠段

一级保护区范围自总干渠管理范围边线（防护网）外延 50 米；

二级保护区范围自一级保护区边线外延 150 米

②地下水水位高于总干渠渠底的渠道

I.微～弱透水性地层

一级保护区范围自总干渠管理范围边线（防护栏网）外延 50 米；

二级保护区范围自一级保护区边线外延 500m。

II.弱～中等透水性地层

一级保护区范围自总干渠管理范围边线（防护栏网）外延 100 米；

二级保护区范围自一级保护区边线外延 1000 米。

III.强透水性地层

一级保护区范围自总干渠管理范围边线（防护栏网）外延 200 米，二级保护区范围自一级保护区边线外延 2000 米、1500 米。

4.2 监督与管理

切实加强监督管理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河南段）两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所在地各级政府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加强饮用水水源环境监督管理工作。

（1）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禁止设置排污口；禁止使用剧毒和高残留农药，不得滥用化肥；禁止利用渗坑、渗井、裂隙等排放污水和其他有害废弃物；禁止利用储水层孔隙、裂隙及废弃矿坑储存石油、放射性物质、有毒化学品、农药等。

（2）在一级保护区内，禁止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

（3）在二级保护区内，禁止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

（4）在本区划公布前，保护区内已经建成的与法律法规不符的建设项目，各级政府要尽快组织排查并依法处置。各级政府要组织有关部门定期开展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专项执法行动，严肃查处环境违法行为，及时取缔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违法建设项目和活动。

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两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宽度表见下表：

表 1-2　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两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宽度表

序号	分段桩号		分段长度（m）	水源保护区采用宽度（m）	
	起桩号	止桩号		一级	二级
35	TS088+100	TS091+000	2900	50	150
36	TS094+000	TS091+800	800	100	1000
37	TS091+800	TS093+700	1900	100	1000
38	TS093+700	TS095+200	1500	50	150
39	TS095+200	TS096+500	1300	50	150
40	TS096+500	TS098+800	2300	50	500
41	TS098+800	TS102+200	3400	50	500
42	TS102+200	TS104+200	2000	50	500
43	TS104+200	TS107+800	3600	100	1000
44	TS107+800	TS109+000	1200	100	1000
45	TS109+000	TS115+000	6000	100	1000
46	TS115+000	TS115+500	500	50	150
47	TS115+500	TS118+000	2500	50	150
48	TS118+000	TS124+751	6751	100	1000
49	TS124+751	TS125+000	249	100	1000
50	TS125+000	TS127+250	2250	100	1000
51	TS127+250	TS129+700	2450	50	500
52	TS129+700	TS131+260	1560	50	500

4.3 相符性分析

本次工程位于南阳市宛城区建设路 668 号鑫邦花园 1 幢 1 单元 1-3 层，项目距离南水北调中线总干渠最近点属于桩号 TS104+200~TS107+800 之间，对应段南水北调一级保护区宽度为 100m，二级保护区宽度为 1000m。本项目距离二级保护区最近距离为 5.286km，不在南水北调保护区范围内（项目建设与南水

北调总干渠位置关系示意图见附图四），建设项目对南水北调水源保护区影响较小。

5.本次工程与与南阳市 2026 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的相符性分析

2026 年 3 月、4 月，南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分别印发了《南阳市 2026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宛环委办〔2026〕3 号）、《南阳市 2026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宛环委办〔2026〕4 号）、《南阳市 2026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宛环委办〔2026〕9 号）文件，项目建设与以上文件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3　本次工程与南阳市 2026 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节选）比对一览表

文件要求	本次工程情况	相符性
南阳市 2026 年蓝天保卫战		
推动重污染企业退城搬迁。除部分必须依托城市或直接服务于城市的工业企业外，对城区内环境影响较大的涉气企业实施退城搬迁改造，2026 年 3 月底前建立退城搬迁企业清单台账，逐企明确退城搬迁改造的范围、时序和方式，推进重污染企业搬迁至主城区以外的工业园区，对保留企业要达到能效标杆和环保绩效 A 级（含绩效引领）水平，对未达到的秋冬季期间实施生产调控。主城区及周边严控新建、扩建重污染企业和工业园区	本次工程不属于重污染企业	符合
加快淘汰落后低效产能。严格执行质量、环保、能耗、安全等法规标准，依法依规全面退出淘汰类产能和设备，加快整合退出一批涉气行业限制类产能，2026 年 3 月底前排查建立清单台账，2026 年 10 月底前完成淘汰退出。按照《工业重点领域能效标杆水平和基准水平（2023 年版）》，对煤制焦炭、水泥熟料、建筑陶瓷、卫生陶瓷、炼铁、炼钢、铁合金冶炼、铅冶炼、锌冶炼、电解铝等 10 个领域及子午线轮胎、工业硅、卫生纸原纸、纸巾原纸、棉、化纤及混纺机织物，针织物、纱线，粘胶短纤维等 6 个领域持续开展能源利用状况审核，实现能效低于基准水平项目动态清零	本次项目无淘汰类产能和设备，且不属于上述 16 个领域行业	符合
开展工业炉窑清洁能源替代。加快推进使用高污染燃料工业炉窑清洁低碳能源替代，对使用煤、兰炭、焦炭、石油焦、渣油、重油等燃料的石灰煅烧窑、铸造冲天炉、岩矿棉熔炼炉、煤气发生炉等工业炉窑改为使用电厂热力、工业余热或清洁低碳能源，淘汰退出燃油锅炉。2026 年 6 月底前，宛城区南阳环宇电器有限公司、内乡县河南东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 家企业完成煤气发生炉清洁能源替代；2026 年 12 月底前，完成石灰煅烧窑、燃油锅炉清洁能源替代或淘汰退出 5 台以上	本次工程不涉及工业炉窑。	符合

	推动重点行业大宗货物长距离运输优先使用铁路、水路、管道，短距离运输使用封闭皮带通廊、新能源车船等清洁运输方式。2026 年 3 月底前，建立重点行业企业清洁运输比例提升清单台账。2026 年全市火电、钢铁、水泥等行业大宗货物清洁运输比例稳定达到 80%以上	本次项目不属于重点行业；项目运输均采用新能源车辆进行运输	符合
	按照“可替尽替、应代尽代”的原则，加大工业涂装、包装印刷、家具制造、电子制造等重点行业 VOCs 含量原辅材料替代力度，采用符合有关 VOCs 含量限值标准的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推行活性炭更新更换“码上换”管理，2026 年 4 月底前，采用活性炭吸附治理工艺的企业完成二维码登记、活性炭更换过程相关信息录入、一轮次活性炭更换，实现动态管理。持续开展 VOCs 治理突出问题排查整治，加强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维护，强化无组织和非正常工况废气排放管控，提高废气收集效率，规范开展泄漏检测与修复（LDAR），2026 年 9 月底前，废水逸散的高浓度 VOCs 废气实现单独收集治理，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基本使用低泄漏的储罐呼吸阀、紧急泄压阀，汽车罐车基本使用自封式快速接头	本次项目不涉及 VOCs	符合
	全面落实工程施工扬尘防治标准规定，落实防尘覆盖、施工围挡、车辆冲洗、湿法作业、裸地管控等措施，持续提升扬尘治理精细化水平，全市建成扬尘治理差异化评价 A 级工地 31 个，城区施工工地推广基坑气膜、装配式建筑、全封闭钢板网等新技术。严格落实渣土车“三不出场”规定，严厉打击渣土车不按规定时间、路线行驶和渣土抛撒遗漏等行为。2026 年 5 月底前，全市规模以上房屋市政建筑工地全部接入省级扬尘污染防治智慧化监控平台，实现线上监管全覆盖。开展城市清洁行动，实施道路积尘走航监测，城区主次干道及环路实现新能源清扫保洁全覆盖。开展路域环境综合整治，加大高速公路清洁力度，实施联合执法，依法打击货车超限超载、沿途抛撒、带泥上路等违法违规行为	本次工程依托已建成商铺；施工期工程内容主要为设备安装，施工期简单且时间较短。按照相关扬尘管理要求进行管理	符合
	南阳市 2026 年碧水保卫战		
	全力保障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质安全。开展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源地丹江口水库、总干渠保护区内环境问题排查整治，切实防范化解环境风险隐患。按照“一口一策”要求，持续推进丹江口水库入河(库)排污口整治，巩固整治成果。深化水质监测、预警研判，强化丹江口水库藻类异常增殖及突发水华问题应对，密切关注库区上游断面水质和重金属因子浓度变化情况。推进“一路一策一图”试点工作，加强进出高环境风险区域的危货运输企业源头监管及危货车辆通行管控，切实保障“一泓清水永续北上”。年底前，完成丹江口库区及上游区域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三水”一体化数据库与监控能力建设、淅川县空天地一体化生态环境智能感知服务体系等项目建设	经前文比对，项目不在南水北调中线工程保护区及各级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符合南阳市饮用水源地保护地相关规划	符合
	持续加强市级及以下饮用水水源地保护。依法科学划定、调整、取消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持续推进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深入开展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环境风险问题排查整治，巩固水源地整治成果。开展县级以上集中		

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状况调查评估、农村重点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专项调查，做好乡镇级及以下水源地基础信息调查，切实保障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安全		
南阳市 2026 年净土保卫战		
强化土壤污染源头防控。持续落实《河南省土壤污染源头防控行动实施方案》，严格保护未污染土壤，推动污染防治关口前移。开展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隐患抽查排查整治行动，强化对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重点监管单位监督管理，督促指导其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和标准规范落实控制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土壤污染隐患排查、自行监测等要求，将隐患排查报告及相关材料上传调整表格行至重点监管单位土壤和地下理信息系统，推动突出环境问题整改；完成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更新，并向社会公开。依法督促涉镉等重金属的大气、水环境重点排污单位对排放口和周边环境进行定期监测，评估对周边农用地土壤重金属累积性风险，并采取有效措施防范环境风险	本项目不属于涉镉等重金属的大气、水环境重点排污单位，营运期不涉及重金属排放	符合

由上表比对内容可知，本项目建设符合南阳市 2026 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相关政策及要求。

6.本次工程与《南阳市宛城区 2026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实施方案》（宛区环委办〔2026〕3 号）相符性分析

表 1-4　本次工程与《南阳市宛城区 2026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实施方案》（宛区环委办〔2026〕3 号）（节选）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文件要求	本次工程情况	相符性
提升重点行业清洁运输比例。推动重点行业大宗货物长距离运输优先采用铁路、水路、管道，短距离运输使用封闭式皮带廊道、新能源车船等清洁运输方式，新、改、扩建项目原则上采用清洁运输方式	项目运输均采用新能源车辆进行运输。	符合
2026 年 9 月底前，更新完善用车大户清单和货车白名单，实现动态管理。重污染天气预警期间，停止使用国五及以下重型货车和国三及以下非道路移动机械，纳入重点民生保障的建设项目应使用新能源运输车辆和机械。指导大宗物料运输企业合理安排运力，提前做好生产物资储备	本次项目运输均使用符合要求的车辆	符合

综上，本次工程建设符合《南阳市宛城区 2026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实施方案》（宛区环委办〔2026〕3 号）相关要求。

7.本次工程项目与《南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南阳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宛政〔2024〕6 号）相符性分析

2024 年 9 月 13 日，南阳市人民政府印发南阳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的通知（宛政〔2024〕6 号），项目建设与宛政〔2024〕6 号文件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5　本次工程与《南阳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的通知（宛政〔2024〕6 号）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文件要求	本次工程情况	相符性
深化扬尘污染综合治理。严格落实扬尘治理“两个标准”要求，加强施工围挡、车辆冲洗、湿法作业、密闭运输、地面硬化、物料覆盖等精细化管理，鼓励建筑项目积极采用装配式建造等绿色施工技术。市政道路、水务等长距离线性工程实行分段施工，逐步推动 5000 平方米以上建筑工地安装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设施并接入监管平台。将防治扬尘污染费用纳入工程造价。持续开展城市清洁行动，强化道路扬尘综合整治，对长期未开发的建设裸地进行排查整治。到 2025 年，城市建成区主次干道机械化清扫率达到 90%以上。	本次项目施工期严格落实“十个百分之百”“两个标准”“四员”管理、“两个禁止”等制度要求	符合
推进重点行业污染深度治理。全省新（改、扩）建火电、钢铁、水泥、焦化项目要达到超低排放水平。2024 年年底前，水泥、焦化企业基本完成有组织和无组织超低排放改造；2025 年 9 月底前，钢铁、水泥、焦化企业力争完成清洁运输超低排放改造。持续推进玻璃、耐火材料、有色、铸造、炭素、石灰、砖瓦等工业炉窑深度治理，实施陶瓷、化肥、生活垃圾焚烧、生物质锅炉等行业提标改造。2025 年年底前，基本完成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生物质锅炉全部采用专用炉具，配套布袋等高效除尘设施，禁止掺烧煤炭、生活垃圾等其他物料。推进整合小型生物质锅炉。原则上不得设置烟气和 VOCs 废气旁路，因安全生产需要无法取消的应安装烟气自动监控、流量、温度等监控设施并加强监管，重点涉气企业应加装备用处置设施。	本次工程不属于火电、钢铁、水泥、焦化等重点行业。项目各污染物经过本环评提出的治理措施后，可以稳定达标排放。	符合

综上，本次工程建设符合《南阳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的通知（宛政〔2024〕6 号）相关要求。

8.项目建设与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阳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5 年）》相符性分析

2024 年 2 月 18 日，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阳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5 年）的通知（宛政办〔2024〕3 号），具体内容如下表。

表 1-6　项目建设与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阳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5 年）的通知（节选）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文件内容	本次工程情况	相符性
（一）持续推进产业结构优化调整		
1.加快淘汰落后低效产能。研究制定落后产能淘汰退出工作方案，明确目标任务、时间节点、工作措施和责任单位。	本次工程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	符合

依据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及《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要求，严格强制性标准实施，落实属地责任，促使一批达不到标准体系要求和生产不合格产品或淘汰类产能等落后产能，依法依规严格关停退出。（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市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局、市场监管局配合，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负责落实。以下各项任务均需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负责落实，不再逐一列出）	录（2024 年）》中鼓励类“三十七、卫生健康”中“1、医疗卫生服务设施建设”类别，为鼓励类项目	
2.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落实国家和省、市产业规划、产业政策、“三线一单”、规划环评，以及产能置换、煤炭消费 减量替代、区域污染物削减等要求，严把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准入关口。（市发展改革委牵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生态环境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配合）	本次工程不属于“两高”行业。	符合
五、强化面源污染治理		
18.加强扬尘污染防治。严格落实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扬尘治理及监控平台数据接入标准和公路水运工程、水利工程施工场地扬尘污染防治工作相关标准要求，实现“十个百分之百”。按照“谁施工、谁负责，谁主管、谁监督”原则，严格执行开复工验收、“三员”管理等制度，做好建筑工地、线性工程、城乡结合部等关键部位和重点环节综合治理，加大扬尘污染防治执法监管力度。严格降尘量控制，城市平均降尘量不得高于 7 吨/月平方公里。（市城市管理局牵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商务局、水利局配合）	本次项目施工期严格落实“十个百分之百”“两个标准”“四员”管理、“两个禁止”等制度要求	符合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南阳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5 年）的通知（宛政办〔2024〕3 号）相关要求。

9.项目建设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根据环保部发布的《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评〔2016〕150 号（以下简称《通知》），《通知》要求切实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约束，建立项目环评审批与规划环评、现有项目环境管理、区域环境质量联动机制，更好地发挥环评制度从源头防范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作用，加快推进改善环境质量。

（1）生态保护红线

“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相关规划环评应将其他符合性分析生态空间管控作为重要内容，规划区域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的，在规划环评结论和审查意见中应落实生

态保护红线的管理要求，提出相应对策措施。除受自然条件限制、确实无法避让的铁路、公路、航道、防洪、管道、干渠、通讯、输变电等重要基础设施项目外，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严控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依法不予审批新建工业项目和矿产开发项目的环评文件。需依法在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环境敏感区和脆弱区等区域划定的严格管控边界，是国家和区域生态安全的底线，对于维护生态安全格局、保障生态服务功能、支撑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作用。

本项目位于南阳市宛城区建设路 668 号鑫邦花园 1 幢 1 单元 1-3 层，对照《河南省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及南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及划分成果，不在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源保护区等生态保护目标范围内，距离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源保护区等生态保护目标较远，因此项目符合区域生态保护红线要求。

（2）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有关规划环评应落实区域环境质量目标管理要求，提出区域或行业污染物排放总量管控建议以及优化区域或行业发展布局、结构和规模的对策措施。项目环评应对照区域环境质量目标，深入分析预测项目建设对环境质量的影响，强化污染防治措施和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

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底线为：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过渡阶段浓度限值二级标准；地表水环境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地下水环境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III类标准；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土壤环境执行《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及《土壤环境质量农用地土壤污染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

根据项目所在地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和污染物排放影响分析，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及固废在经过合理有效的治理措施后，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在可接受范围之内。本次工程实施后对区域环境影响较小，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3）资源利用上线

资源是环境的载体，“资源利用上线”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不得突破的“天花板”。相关规划环评应依据有关资源利用上线，对规划实施以及规划内项目的资源开发利用，区分不同行业，从能源资源开发等量或减量替代、开采方式和规模控制、利用效率和保护措施等方面提出建议，为规划编制和审批决策提供重要依据。

项目用水由宛城区管网供给，可满足项目用水需求；用电主要由宛城区电网供给。项目选址不占用基本农田，土地资源消耗符合要求。因此，项目资源利用满足要求。

（4）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经比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次工程为鼓励类项目。经比对《关于公布河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更新成果（2023 年版）的通知》，项目属于宛城区城镇重点单元，管控要求见下表。

表 1-7　本次工程与项目所在区域管控分区相符性分析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行政区划	管控单元分类	管控要求		本项目特点	相符性
ZH41130220004	宛城区城镇重点单元	南阳市宛城区	重点管控单元	空间布局约束	1.在居民住宅区等人口密集区域和医院、学校、幼儿园、养老院等其他需要特殊保护的区域及其周边，不得新建、改建和扩建石化、焦化、制药、油漆、塑料、橡胶、造纸等易产生恶臭气体的生产项目或者从事其他产生恶臭气体的生产经营活动。2.推进城市建成区重污染企业搬迁改造，加快城市建成区内重污染企业分类完成就地	1.本项目不属于石化、焦化、制药、油漆、塑料、橡胶、造纸等易产生恶臭气体的生产项目或者从事其他产生恶臭气体的生产经营活动 2.本项目不属于重污染企业 3.本项目不属于餐饮服务项目。4.本项目主要能源为电、水等，不涉及燃煤。5.本项目不涉及整合搬迁类、升级改造类。6.本项目不属于“两	相符

						改造、退城入园或关闭退出。3.禁止在居民住宅楼、未配套设立专用烟道的商住综合楼等内部新建、改建、扩建产生油烟、异味、废气的餐饮服务项目。4.原则上不再新增非电行业耗煤项目，确因产业发展和民生需要新上耗煤项目的，要全面落实煤炭消费减量替代。5.列入整合搬迁类的，要按照产业发展规模化、现代化的原则，搬迁至开发区并实施升级改造；列入升级改造类的，树立行业标杆，实施清洁生产技术改造，全面提升污染治理水平。6.禁止新、改、扩建“两高”项目。	高”项目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推进城中村、老旧城区和城乡结合部污水处理配套管网建设和雨污分流系统改造，实现污水全收集、全处理。2.优化调整货物运输结构，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持续开展车辆更新工作。3.加快城市建成区排水管网清污分流、污水处理厂提质增效，新建或扩建城镇污水处理厂必须达到或优于一级 A 排放标准。4.涉重行业企业废水排放口重金属污染物应达到国家及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要求。严禁涉重金属废气排放行业企业废气中重金属污染物超标排放。5.禁止销售、使用煤等高污染燃料，现有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单位和个	1.项目废水经处理后通过管网进入南阳市污水净化中心深度处理；雨水经收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温凉河，最终汇入白河。2.本次工程施工期、营运期无国四及以下排放标准汽车。3.项目废水经处理后通过管网进入南阳市污水净化中心深度处理；雨水经收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温凉河，最终汇入白河。4.项目不涉及重金属污染。5.项目不涉及燃煤	相符

						人，应当按照市、县（市）人民政府规定的期限改用清洁能源或拆除使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		
	综上所述，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要求。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南阳东大医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南阳东大肛肠医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1 月 31 日，原址位于南阳市宛城区汉冶街道仲景路与光武路交叉口北 300 米路西，开设有内科、外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中西医结合科、麻醉科等临床与医技科室。 2022 年 4 月，河北茂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受建设单位委托编制完成了《南阳东大肛肠医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项目于同年 4 月 19 日获得原南阳市宛城区环境保护局（现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宛城分局）批复，批复文号为“宛区承审〔2022〕5 号”。随后该项目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完成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为 91411302MA9K2N777A001Z，并于 2022 年 7 月完成了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因原有场地租赁到期等原因，南阳东大医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计划将医院整体搬迁至新址：南阳市宛城区建设路 668 号鑫邦花园 1 幢 1 单元 1-3 层，拟建设“宛城东大医院建设项目”，本次项目规划设置床位 25 张，开设科室包括内科、外科、妇产科、妇女保健科、麻醉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中医科、中西医结合科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文件，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本项目拟设置床位 25 张，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版，生态环境部令 16 号），本项目属于“四十九、卫生 84，医院 841；专科疾病防治院（所、站）8432；妇幼保健院（所、站）8433；急救中心（站）服务 8434；采供血机构服务 8435；基层医疗卫生服务 842”中的“其他（住院床位 20 张以下的除外）”类，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类型为报告表。 对照《关于进一步优化环评审批推进重大投资项目建设的通知》（豫环办〔2022〕44 号）中附件 1 河南省建设项目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正面清单（2022 年版），本项目属于“四十九、卫生”中，“医院 841；专科疾病防治院（所、站）8432；妇幼保健院（所、站）8433；急救中心（站）服务 8434；采供血机构

服务 8435；基层医疗卫生服务 842”中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 842”，文件类别为“报告表”且不涉及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海洋特别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因此本项目属于告知承诺制。

另根据《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调整南阳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权限的通知》（宛环文〔2025〕33 号），本项目为非辐射类报告表且未跨县区，因此本项目审批部门为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宛城分局。

本项目涉及 CT、DR 等放射性设备，建设单位需另行申报辐射设备相关环评手续，本次评价不含辐射影响评价内容。

受南阳东大医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托（委托详见附件 1），我公司承担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接受委托后，评价单位在现场踏勘，资料收集、充分类比分析等工作的基础上，遵循环境影响评价有关规定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要求，本着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

2.项目位置及周边环境概况

本次项目位于南阳市宛城区建设路 668 号鑫邦花园 1 幢 1 单元 1-3 层，中心坐标 112 度 33 分 37.519 秒，33 度 0 分 12.921 秒；项目西侧紧邻桂雨坊（餐饮），东侧紧邻中信银行，南侧为建设路，北侧为鑫邦花园内部路；距离本次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西侧 35m 处的宇信凯旋城（北区），最近的地表径流为西侧 323m 处的温凉河。本次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一，周边环境概况见附图二。

3.本次项目概况

表 2-1　本次工程基本情况一览表

项目	工程内容
项目名称	宛城东大医院建设项目
地理位置	南阳市宛城区建设路 668 号鑫邦花园 1 幢 1 单元 1-3 层
设置床位	25 张
科室	内科、外科、妇产科、妇女保健科、麻醉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中医科、中西医结合科等科室
劳动定员	劳动定员 29 人，院区不设食堂，365 天，3 班制

最大接诊量		50 人次/日
主体工程	综合楼	1 层：建筑面积 1102.61m²，设置有大厅、药房、药库、收费室、控制室、X 光室、放射科候诊厅、诊室、抢救室、心电图、彩超、换药室、灌肠室、检验中心、医废暂存间、一体化污水处理站等
		2 层：建筑面积 1351.61m²，设置有大厅、办公室、会议室、储镜室、内镜、复苏间、洗消室等
		3 层：建筑面积 1351.61m²，设置有换药室、病房、医生值班室、医生办公室、治疗室、手术室、护士站、护士值班室等
公用工程	供水	由市政供水管网引入，可满足项目用水需求
	供电	由市政电网供给
	排水	院区实施雨污分流，雨水进入附近雨水管网，最终汇入白河；化验室废水经酸碱中和处理后与门诊废水、病房废水、医务人员生活污水、纯水制备含盐废水进入一体化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555-2023）表 1 中二级排放标准及南阳市污水净化中心进水水质标准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汇入南阳市污水处理净化中心处理达标后外排，最终进入白河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汽车尾气：加强院区绿化，尾气自然扩散；污水处理站废气：污水站设置于封闭室内，并定期进行除臭剂喷洒作业
	废水处理	化验室废水经酸碱中和处理后与门诊废水、病房废水、医务人员生活污水、纯水制备含盐废水进入一体化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工艺：格栅+调节池+水解酸化+接触氧化+二沉池+消毒，采用二氧化氯消毒）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555-2023）表 1 中二级排放标准及南阳市污水净化中心进水水质标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汇入南阳市污水处理净化中心处理，最终进入白河
	噪声治理	减振、消声、隔声等
	固废治理	生活垃圾收集到垃圾箱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废纸质外包装材料定期外售给废品收购站；医疗废物、污泥收集到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4.主要医疗设备

本项目主要医疗设备（除纯水制备设备外）均为现有院址搬迁设备，院区主要医疗设备详见下表。

表 2-2　主要医疗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本次项目（台/套）	备注
1	肛门镜	2	搬迁后继续使用
2	电子直肠镜	2	搬迁后继续使用
3	肠道罐洗设备	2	搬迁后继续使用
4	麻醉机	2	搬迁后继续使用
5	心电监护仪	2	搬迁后继续使用

6	心电图	2	搬迁后继续使用
7	彩色多普勒超声	1	搬迁后继续使用
8	显微镜	2	搬迁后继续使用
9	离心机	2	搬迁后继续使用
10	培养箱	2	搬迁后继续使用
11	全自动生化仪	2	搬迁后继续使用
12	血球计数仪	2	搬迁后继续使用
13	尿液分析仪	2	搬迁后继续使用
14	心脏除颤仪	2	搬迁后继续使用
15	呼吸机	2	搬迁后继续使用
16	纯水制备设备	1	新增

备注：
①对于放射性辐射的环境影响评价，本次环境影响报告表不进行分析，建设方应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委托有资质的评价单位进行辐射专项评价，另行报有审批权的环保主管部门进行。
②本项目医用胶片为激光打印机直接打印，不进行洗印，无胶片洗印设施。

5.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

表 2-3　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名称		年用量	全院日常最大储存量	用途	储存位置
原辅材料	橡胶手套（双）	2760	300	医用材料	护士站、病房、门诊
	一次性医疗器械（个）	828	100		
	氧气（L）	1500	120	/	
	针剂药品（t）	8	2	康复药品	
	口服药剂（t）	0.4	0.1		
	75%酒精（m^3）	0.46	0.06	医用消毒	
	二氧化氯（t）（成品、无需现场制备）	0.6	0.03	废水消毒	污水站
能源	水（m^3/a）	7325.55	/	生活、诊治	/
	电（万度）	20	/		/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理化性质及毒理特性
1	75%酒精	75%的酒精，即75%的乙醇溶液，乙醇占75%，是主要的消毒成分，水占25%，用于稀释乙醇；外观为无色透明液体，有明显的酒精气味，沸点约78.37°C，密度约为0.85 g/cm³（20°C时），易挥发，能与水以任

		意比例混溶，也能溶解多种有机物，易燃，燃烧时产生蓝色火焰，生成二氧化碳和水，75%的浓度能有效破坏细菌和病毒的蛋白质结构，达到最佳消毒效果。
2	二氧化氯	分子式：ClO_2，分子量：67.45，CAS 号：10049-4-4；黄绿色到橙黄色的气体；密度 3.09；熔点-59.5℃；沸点 11℃，极易溶于水

6.公用及辅助工程

（1）供热制冷

院区采用空调供暖、制冷，不设置锅炉。

（2）供电

由供电电网提供，能够满足院区用电需求。

（3）给排水

①给水

由供水管网供给，可满足院区用水需求。

②排水

雨污分流，雨水进入附近雨水管网，最终汇入白河；化验室废水经酸碱中和处理后与门诊废水、病房废水、医务人员生活污水、纯水制备含盐废水进入一体化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555-2023）表 1 中二级排放标准及南阳市污水净化中心进水水质标准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汇入南阳市污水处理净化中心处理达标后外排，最终进入白河

（4）制氧工程

院区外购氧气瓶进行供给。

7.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劳动定员：医院职工 29 人；

工作制度：医院采用 3 班，每班 8h 工作制，年工作时间为 365d。

8. 平面布局图

南阳东大医院平面布局遵循“功能分区、洁污分流、医患分离”的现代医院设计原则，整体结构合理。各楼层功能定位明确：一层为公共服务与医技区，集中设置门诊、检查与药房，形成高效便捷的就诊流线；二层独立设置行政办公与内镜诊疗区，保障了专业操作的独立性与安静环境；三层整合住院病房与手术核心区，通过明确的洁净与污染分区及独立的医护通道，实现了感染控制与医疗流

程的规范化。整体布局实现了医疗资源的合理配置与患者、医护、物资流线的有序组织，能够满足当前规模的医疗服务需求。

9. **水平衡**

（1）用水

本次项目营运期用水主要为门诊用水、病房用水、医务人员用水、化验室用水等。

①门诊用水

根据《综合医院建筑设计标准》（GB51039-2025），门诊患者最高用水量10～15L/人·次，本项目取平均值12.5L/人·次；本次项目最高日接诊人数50人次，则项目门诊最大用水量为0.625m^3/d（228.125m^3/a）。

②病房用水

-根据《综合医院建筑设计标准》（GB51039-2025）、《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5），每病床用水量440～770L/床·d，本项目取520L/床·d；本次项目设置医疗床位25张，则病房最大用水量为13m^3/d（4745m^3/a）。

③医务人员用水

根据《综合医院建筑设计标准》（GB51039-2025），医务人员最高用水量150～250L/人·班，本项目取平均值200L/人·班；本次项目医务人员29人，工作制度3班/d，则医务人员最大用水量为5.8m^3/d（2117m^3/a）。

④化验室用水

本项目设置有化验室，年工作时长365d，结合现有院区实际运行经验，实验用纯水量为50L/d，设备器皿清洗用纯水0.2m^3/d，高压蒸汽灭菌用纯水0.2m^3/d；则化验室用纯水量为0.45m^3/d（164.25m^3/a）。

⑤纯水制备用水

项目采用纯水制备机制备纯水，所需纯水量为0.45m^3/d（164.25m^3/a），制备纯水率为70%，则新鲜水用量为0.64m^3/d（233.6m^3/a）。

（2）排水

本次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门诊废水、病房废水、医务人员生活污水、

化验室废水、纯水制备含盐废水。

①门诊废水

根据前文分析，本次项目门诊最大用水量为 0.63m³/d（229.95m³/a），考虑带走、蒸发损耗等因素，排污系数按 0.9 计，则项目门诊废水的产生量为 0.57m³/d（208.05m³/a）。

②病房废水

根据前文分析，本次项目病房最大用水量为 13m³/d（4745m³/a），考虑带走、蒸发损耗等因素，排污系数按 0.9 计，则项目病房废水的产生量为 11.7m³/d（4270.5m³/a）。

③医务人员生活污水

根据前文分析，本次项目医务人员最大用水量为 5.8m³/d（2117m³/a），考虑带走、蒸发损耗等因素，排污系数按 0.9 计，则项目医务人员废水的产生量为 5.22m³/d（1905.3m³/a）。

④化验室废水

根据前文分析，本次项目化验室最大用水量为 0.45m³/d（164.25m³/a），考虑带走、蒸发损耗等因素，排污系数按 0.9 计，则项目化验室废水的产生量为 0.41m³/d（149.65m³/a）。

⑤纯水制备含盐废水

根据前文分析，纯水制备新鲜水用量为 0.64m³/d（233.6m³/a），制备纯水率为 70%，则含盐废水产生量为 0.19m³/d（69.35m³/a）。

根据《综合医院建筑设计规范》（GB51039-2014）、《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5），本次项目用、排水量见下表：

表 2-5　本次项目营运期用、排水情况一览表

用水类别	用水标准	规模	日用水量 m³	排污系数	排水量 m³
门诊	12.5L/人·次	50 人	0.63	0.9	0.57
病床	520L/床·d	25 床	13	0.9	11.7
医务人员	200L/人·班	29 人	5.8	0.9	5.22
化验室	0.64m³	每天	0.45（纯水）	0.9	0.41
纯水制备	/	/	0.64	/	0.19

总计	20.07	/	18.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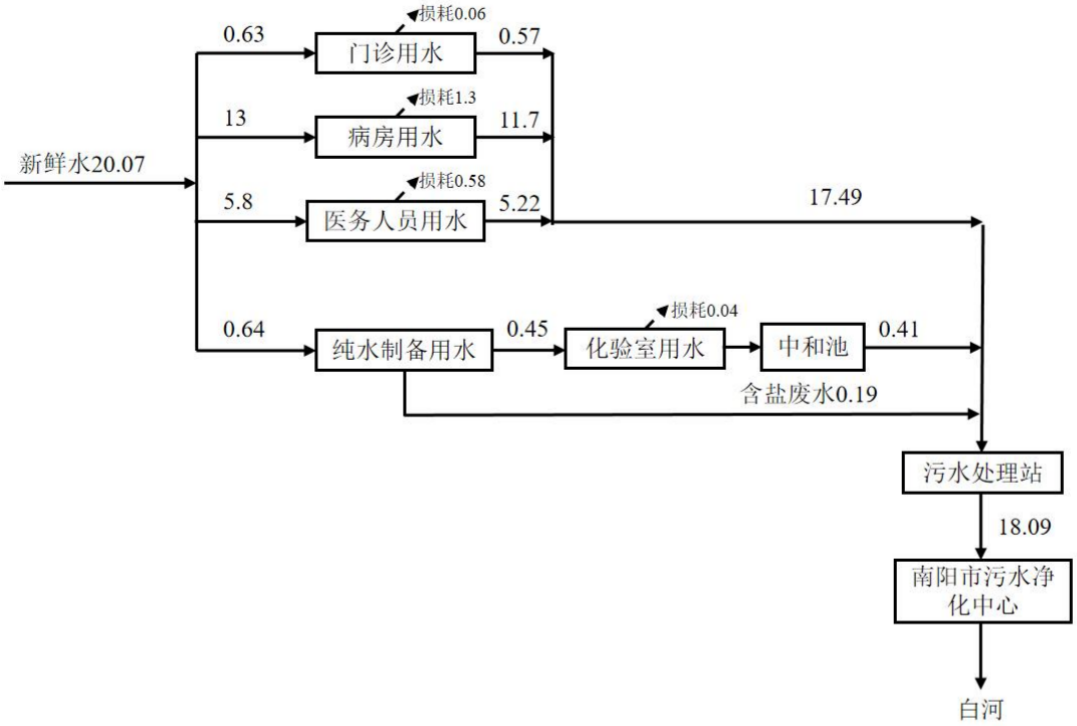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1.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排污环节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以门诊和住院治疗为主、理疗为辅，产生的主要污染物有废水、固废、噪声、废气，其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简图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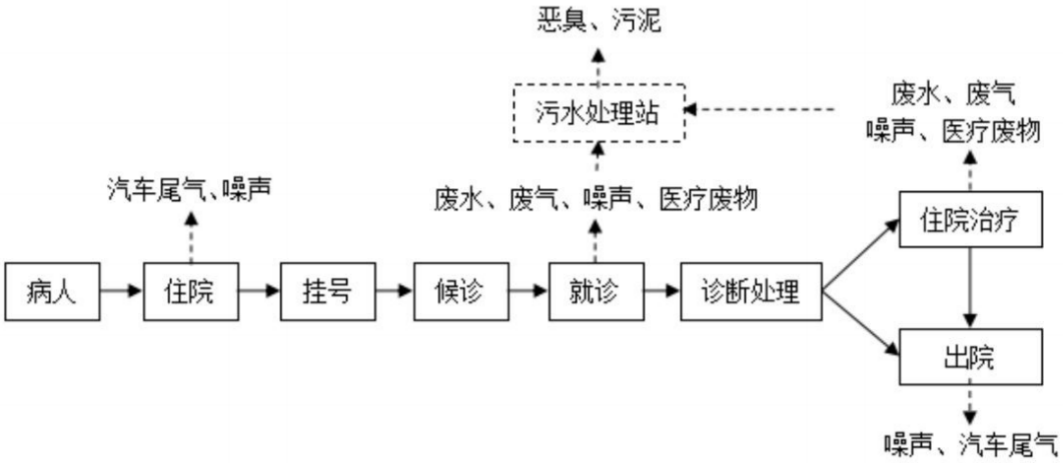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示意图

2.产污环节

项目营运期主要产物环节及污染因素见下表。

表 2-6　项目营运期主要产污环节表

<table>
<tr><th>类别</th><th>产生点</th><th>污染因素</th><th>污染因子</th><th>去向</th></tr>
<tr><td rowspan="2">废气</td><td>停车场</td><td>汽车尾气</td><td>CO、THC、NOx</td><td>加强院区绿化，尾气自然扩散</td></tr>
<tr><td>污水处理站</td><td>污水处理站臭气</td><td>NH_3、H_2S、臭气浓度</td><td>污水站设置于封闭室内，并定期进行除臭剂喷洒作业</td></tr>
<tr><td rowspan="5">废水</td><td>门诊</td><td rowspan="2">医疗废水</td><td rowspan="5">COD、SS、BOD_5、氨氮、粪大肠菌群</td><td rowspan="5">化验室废水经酸碱中和处理后与门诊废水、病房废水、医务人员生活污水、纯水制备含盐废水进入一体化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工艺：格栅+调节池+水解酸化+接触氧化+二沉池+消毒，采用二氧化氯消毒）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555-2023）表 1 中二级排放标准及南阳市污水净化中心进水水质标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汇入南阳市污水处理净化中心处理，最终进入白河</td></tr>
<tr><td>病房</td></tr>
<tr><td>医务人员</td><td>生活污水</td></tr>
<tr><td>纯水制备</td><td>含盐废水</td></tr>
<tr><td>化验室</td><td>医疗废水</td></tr>
<tr><td>噪声</td><td>机械设备</td><td>噪声</td><td>LeqdB(A)</td><td>基础减震，建筑物隔声，合理布局，加强管理等</td></tr>
<tr><td rowspan="4">固废</td><td>医疗活动</td><td colspan="2">医疗废物</td><td rowspan="2">分类收集后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单位进行处置</td></tr>
<tr><td>污水处理站</td><td colspan="2">污泥</td></tr>
<tr><td>职工生活</td><td colspan="2">生活垃圾</td><td>由环卫部门清运至垃圾中转站处置</td></tr>
<tr><td>病房、护士站、门诊</td><td colspan="2">废纸质外包装材料</td><td>定期外售给废品收购站</td></tr>
<tr><td rowspan="2">环境风险</td><td>乙醇、二氧化氯存储位置</td><td colspan="2">乙醇、二氧化氯</td><td>安装防爆灯、防爆开关及防爆通风扇，并张贴醒目的警示标志</td></tr>
<tr><td>污水处理站</td><td colspan="2">污水</td><td>污水处理站旁设置 1 座容积为 $20m^3$ 的事故应急池，用于事故发生时收集废水</td></tr>
</table>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

1.现有工程主要产污环节、治理措施

现有工程产排污环节及污染防治措施见下表。

表 2-7　现有工程产污环节、污染防治措施汇总表

<table>
<tr><th colspan="2">内容</th><th>排放源（编号）</th><th>污染物名称</th><th>防治措施</th></tr>
<tr><td rowspan="3">废水</td><td rowspan="3">营运期</td><td>化验室废水</td><td rowspan="3">COD、NH_3-N 等</td><td rowspan="3">经厂区自建处理规模为 $60m^3/d$、处理工艺为“絮凝沉淀+消毒”的污水站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进入南阳市污水净化中心处理</td></tr>
<tr><td>门、急诊医疗废水</td></tr>
<tr><td>职工生活污水</td></tr>
</table>

染问题					
	废气	营运期	污水处理站臭气	NH_3、H_2S、臭气浓度	污水站为密闭结构，周边加强绿化，定期喷洒除臭剂
			停车场	汽车尾气	CO、THC、NOx
	噪声	营运期	机械设备噪声	LeqdB(A)	基础减震，建筑物隔声，合理布局，加强管理等
	固体废物	营运期	医疗废物、污泥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生活垃圾	收集到垃圾箱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废纸质外包装材料	定期外售给废品收购站	

2.现有工程产污环节、污染防治措施汇总表

（1）废水

根据河南誉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22 日出具的废水检测报告，现有工程废水检测结果见下表。

表 2-8　现有废水排放情况表

检测因子	废水总排口			均值	出口限值		是否达标
	1	2	3		（DB41/2555-2023）排放标准	南阳市污水净化中心进水水质标准	
pH 值	7.9	7.8	7.8	/	6-9	/	达标
色度（倍）	80	80	80	80	/	/	/
悬浮物（mg/L）	46	41	39	42	60	280	达标
化学需氧量（mg/L）	215	208	236	220	250	500	/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82.2	84.8	76.6	81.2	100	280	/
氨氮（mg/L）	22.8	27.2	24.6	24.9	/	35	/
总磷（mg/L）	0.62	0.69	0.74	0.68	/	4	/
总氯（mg/L）	0.42	0.38	0.44	0.41	8	/	/
氰化物（mg/L）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	/	/	/
挥发酚（mg/L）	0.223	0.196	0.235	0.218	1.0	/	达标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mg/L）	1.62	1.75	1.58	1.65	10	/	达标
石油类（mg/L）	2.21	2.32	2.15	2.23	10	/	达标
动植物油（mg/L）	4.16	4.42	4.00	4.19	20	/	达标
粪大肠菌群（MPN/L）	2400	3500	2400	2800	5000	/	达标

根据监测结果，现有工程废水总排口的各项因子检测结果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555-2023）表 1 二级标准及南阳市污水净化中心进水水质标准要求。

（2）噪声

表 2-9　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编号	测点名称	测量值 dB(A)			
		昼间（Leq）	夜间（Leq）	昼间（Leq）	夜间（Leq）
1	东厂界	53	42	54	43
2	南厂界	52	41	53	42
3	西厂界	55	43	56	44
4	北厂界	54	42	53	4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的 2 类标准限值		60	50	60	50

验收监测期间，各厂界噪声昼间最大为 56dB（A），夜间最大为 44dB（A）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的 2 类标准要求。

（3）固废

表 2-10　现有工程固废产生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类别	种类	处置措施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	收集到垃圾箱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废纸质外包装材料	定期外售给废品收购站
危险废物	医疗废物	收集到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污泥	

3.现有工程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南阳东大肛肠医院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总量指标及替代意见，现有工程总量控制指标为：

废水污染物：

COD 0.921t/a、NH_3-N 0.092t/a；（污水处理厂总排放口总量）

COD 1.842t/a、NH_3-N 0.184t/a。（双倍替代总量）

	4.结论 现有工程各项污染物均可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均可妥善处置，无与现有工程有关的原有环境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项目位于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建设路 668 号鑫邦花园 1 幢 1 单元 1-3 层，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过渡阶段浓度限值二级标准。本次评价采用《2024 年南阳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发布的南阳市宛城区监测数据，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各评价项目的年评价指标进行判定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区域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结果统计见下表。

表 3-1　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单位	达标情况
$PM_{2.5}$	年均值	45	30	μg/m³	超标
PM_{10}	年均值	68	60	μg/m³	超标
SO_2	年均值	6	60	μg/m³	达标
NO_2	年均值	22	40	μg/m³	达标
CO	24 小时平均第 95%百分位数	1000	4000	μg/m³	达标
O_3	8 小时平均第 90%百分位数	164	160	μg/m³	超标

该区域监测因子 SO_2、NO_2 年均值、CO24 小时平均值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过渡阶段浓度限值二级标准要求；$PM_{2.5}$、PM_{10} 年均值和 O_3 的 8 小时平均值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过渡阶段浓度限值二级标准要求，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域。

针对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的情况，根据《南阳市 2026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宛环委办〔2026〕3 号）、《南阳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5 年）》等文件相关要求，以改善环境空气质量为核心，实施 $PM_{2.5}$ 和臭氧污染协同控制，推进 VOCs 和 NOx 协同减排，强化区域大气污染协同治理，突出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铁腕治污、全民治污，加强物料堆场、施工工地、工业企业等管理，切实减少细颗粒物产生及排放，改善当地环境质量，区域空气质量将逐渐转好。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流经项目区附近的河流为温凉河，该河流在仲景大桥下游汇入白河。依据《南阳市地面水环境功能区划分报告》，温凉河评价河段水体功能区划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水体。温凉河汇入白河后距离最近的控制断面为白河南阳市上范营断面。根据《2024 年河南省南阳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数据显示，南阳市白河各断面水质监测统计结果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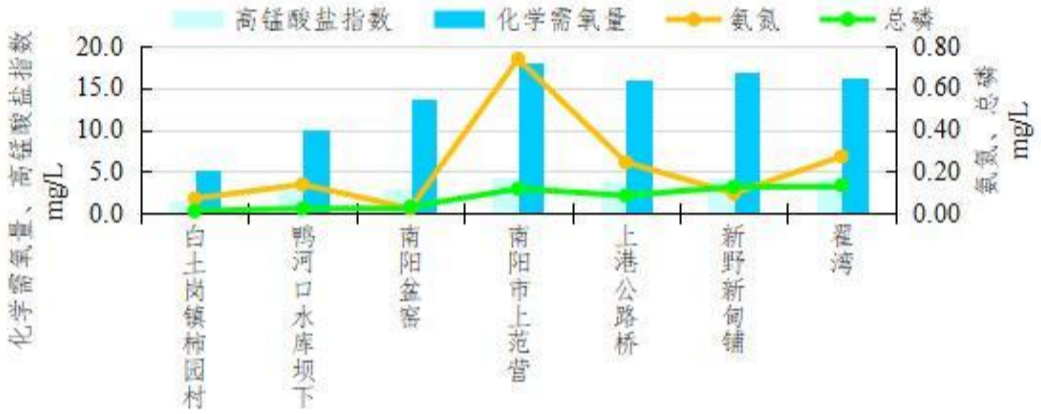

图 3-1　南阳市白河各断面水质情况图

根据上述监测统计结果可知，南阳市上范营断面中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总磷、氨氮浓度值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的III类标准要求。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南阳市宛城区建设路 668 号鑫邦花园 1 幢 1 单元 1-3 层，根据噪声适用区划分，项目所在区域为 2 类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区标准（项目建设与南阳市中心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图的位置关系图见附图五）；该项目厂界外周边 50m 范围内的声环境保护目标为东侧 35m 的宇信凯旋城 9 号楼、鑫邦花园 1 幢 1 单元，敏感点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区标准要求。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需要对项目声环境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现状进行监测及达标评价。

建设单位委托河南誉达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对南、北

厂界及宇信凯旋城 9 号楼、鑫邦花园 1 幢 1 单元 4 楼进行了声环境现状监测；监测统计结果见下表。

表 3-2　声质量现状调查结果一览表

序号	测点名称	昼间 dB(A)	夜间 dB(A)	标准值	达标情况
1	南厂界外 1m	55	42	昼/夜 60/50	达标
2	北厂界外 1m	56	43		达标
3	鑫邦花园 1 幢 1 单元 4 楼	52	40		达标
4	宇信凯旋城 9 号楼	53	43		达标

备注：东、西厂界与其他企业共用一墙，因此不再检测

4.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项目位于南阳市宛城区建设路 668 号鑫邦花园 1 幢 1 单元 1-3 层，区域生态系统已经演化为以人工生态系统为主，生态系统结构和功能比较单一。天然植被已经被人工植被取代，生态敏感性低。根据现场调查，项目所在区域以人工生态系统为主。项目区周边 500m 范围内并无珍稀动植物聚居地或繁殖点，项目区周边生态环境良好。

5.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属于电磁辐射类项目，根据编制技术指南要求，不需要开展电磁辐射现状监测与评价。

6.地下水、土壤环境

项目区及周边 500 米范围内不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本项目为综合医院建设项目，不产生重金属和二噁英类对土壤影响的因子，院区污水处理站及医疗废物暂存间均已采用防渗处理且其他构筑物及地面均已进行硬化，正常工况下，不存在地下水、土壤环境污染途径。因此，不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环境保护目

项目周边环境保护目标详见下表。项目周边敏感点示意图详见附图二。

表 3-3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方位、距离	保护级别

标	环境空气	鑫邦花园	/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过渡阶段浓度限值二级标准
		光武社区居民区	N，185m；E，407m	
		北关社区居民区	W，177m	
		药都社区居民区	S，370m	
		暖气片家属院	NE，376m	
		帝苑锦城	N，312m	
		仲景·康城壹品	S，272m	
		宇信凯旋城（南区）	S，118m	
		永祥小区	SE，222m	
		光武帝城御境	E，123m	
		宇信凯旋城（北区）	E，35m	
	声环境	宇信凯旋城 9 号楼	E，35m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的 2 类标准
		鑫邦花园一幢一单元	/	
	地表水环境	温凉河	W，323m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III标准
		白河	W，1810m	
	地下水环境	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污染物排

表 3-4　污染物排放标准一览表

类型	执行标准	标准限值

<table>
<tr><td rowspan="19">放控制标准</td><td rowspan="8">废气</td><td rowspan="5">《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555-2023）表 3 限值</td><td rowspan="5">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td><td>氨气：1.0mg/m³</td></tr>
<tr><td>硫化氢：0.03mg/m³</td></tr>
<tr><td>臭气浓度：10（无量纲）</td></tr>
<tr><td>氯气：0.1mg/m³</td></tr>
<tr><td>甲烷：1%</td></tr>
<tr><td rowspan="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排放限值</td><td rowspan="3">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td><td>氨气：1.5mg/m³</td></tr>
<tr><td>硫化氢：0.06mg/m³</td></tr>
<tr><td>臭气浓度：20（无量纲）</td></tr>
<tr><td rowspan="11">废水</td><td rowspan="7">《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555-2023）表 1 中二级排放标准</td><td>pH</td><td>6～9mg/L</td></tr>
<tr><td>COD</td><td>250mg/L</td></tr>
<tr><td>SS</td><td>60mg/L</td></tr>
<tr><td>BOD_5</td><td>100mg/L</td></tr>
<tr><td>氨氮</td><td>/</td></tr>
<tr><td>动植物油</td><td>20mg/L</td></tr>
<tr><td>粪大肠菌群</td><td>5000MPN/L</td></tr>
<tr><td rowspan="4">南阳市污水净化中心进水水质标准要求</td><td>COD</td><td>500mg/L</td></tr>
<tr><td>NH_3-N</td><td>35mg/L</td></tr>
<tr><td>SS</td><td>280mg/L</td></tr>
<tr><td>BOD_5</td><td>280mg/L</td></tr>
<tr><td>TP</td><td>4mg/L</td></tr>
<tr><td rowspan="2">噪声</td><td rowspan="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td><td rowspan="2">等效连续 A 声级</td><td>昼间：60dB（A）</td></tr>
<tr><td>夜间：50dB（A）</td></tr>
<tr><td rowspan="2">固废</td><td colspan="3">一般工业固废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固废储存设施应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td></tr>
<tr><td colspan="3">《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td></tr>
<tr><td>总量控制指标</td><td colspan="4">1.现有工程总量控制指标
（1）废水
根据河南誉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22 日出具的废水检测报告，现有项目院区总排口排放浓度为：COD220mg/L、NH_3-N24.9mg/L、TP0.68mg/L，则现有项目院区总排口的水污染物排放量为：
$COD=18414.25\times220\times10^{-6}=4.05t/a$；</td></tr>
</table>

NH_3-N=18414.25×24.9×10^{-6}=0.46t/a；

TP=18414.25×0.68×10^{-6}=0.013t/a；

污水处理厂总排放口的水污染物排放总量为：

COD=18414.25×50×10^{-6}=0.921t/a；

NH_3-N=18414.25×5×10^{-6}=0.092t/a；

TP=18414.25×0.5×10^{-6}=0.0092t/a；

根据《南阳东大肛肠医院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总量指标及替代意见，现有工程总量控制指标为：

废水污染物：

COD 0.921t/a、NH_3-N 0.092t/a；（污水处理厂总排放口总量）

COD 1.842t/a、NH_3-N 0.184t/a。（双倍替代总量）

（2）废气

项目不设置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2.本次项目总量控制指标

（1）废水

本次项目废水产生量为 6602.85m^3/a，经厂区总排口进入南阳市污水净化中心，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555-2023）表 1 中二级排放标准（COD≤250 mg/L；NH_3-N：/ mg/L；TP：/ mg/L）以及中心收水标准（COD≤500 mg/L；NH_3-N≤35 mg/L；TP：4 mg/L），因此院区污水总排口出水标准为 COD≤250 mg/L、NH_3-N≤35 mg/L、TP：4 mg/L，废水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南阳市污水净化中心进行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一级 A 标准（COD≤50 mg/L；NH_3-N≤5 mg/L；TP≤0.5 mg/L）。

则本次项目院区总排口的水污染物排放总量为：

COD=6602.85×250×10^{-6}=1.65t/a；

NH_3-N=6602.85×35×10^{-6}=0.231t/a；

TP=6602.85×4×10^{-6}=0.026t/a；

污水处理厂总排放口的水污染物排放总量为：

COD=6602.85×50×10^{-6}=0.33t/a；

NH_3-N=6602.85×5×10^{-6}=0.033t/a；

TP=6602.85×0.5×10^{-6}=0.0033t/a；

因此，本次项目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0.33t/a；NH_3-N0.033t/a；TP0.0033t/a。

（2）废气

根据“十五五”规划，废气总量控制指标为颗粒物、SO_2、NOx 及 VOCs。本项目均不涉及，因此不设置废气总量控制指标。

3.前后污染物总量变化

表 3-5　本次项目前后总量控制指标一览表

类别	污染物	现有工程（t/a）	在建工程（t/a）	本次项目总量控制指标（t/a）	以新带老消减量（t/a）	本次建成后全厂总量控制指标（t/a）	企业已取得的法定总量控制指标（t/a）	本次项目新增总量控制指标（t/a）
废水	COD	0.921	/	0.33	0.921	0.33	1.842	-1.512
	NH_3-N	0.092	/	0.033	0.092	0.033	0.184	-0.151
	TP	0.0092	/	0.0033	0.0092	0.0033	/	+0.0033

备注：因现有工程的 COD、NH_3-N 总量控制指标实行“双倍替代”机制，且 TP 未获核定指标（不计入抵扣基数），导致本次项目 COD、NH_3-N 新增总量控制指标与实际变化量不一致，且需新增 TP 指标 0.0033t/a，但实际通过“以新带老”工程削减，TP 实际排放量由 0.0092t/a 降至 0.0033t/a，净减 0.0059t/a

综上所述，本次项目建成后新增总量指标为：TP0.0033t/a。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table>
<tr><td>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td><td>本项目租赁已建成商铺，施工期不涉及基础建设内容，施工期存在的污染主要是安装设备时产生的噪声，源强在 70~85dB（A）之间。通过加强施工管理和院区隔音、距离衰减，可保证厂界噪声达标，不会对外环境造成较大影响。</td></tr>
<tr><td>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td><td>

1.营运期大气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污染工序及源强分析

本项目运营过程废气主要为污水处理站臭气、汽车尾气。

①一体化污水处理站臭气

本次项目完成后全院废水产生量为 18.09m^3/d，污水站运行过程中产生一定量的恶臭气体，恶臭污染物主要为 NH_3、H_2S、臭气浓度。根据美国 EPA 对医疗废水处理工艺的恶臭污染物产生情况的研究，每处理 1gBOD_5 可产生 0.0031g 的 NH_3、0.00012g 的 H_2S。

迁建完成后全院 BOD_5 的产生量为 1.32t/a，BOD_5 的排放量为 0.05t/a，因此 BOD_5 去除量为 1.27t/a，污水处理站的 NH_3 产生量为 4kg/a，H_2S 产生量为 0.15kg/a，项目污水处理设施主要由地上封闭泵房和加药箱、地下格栅、调节池、厌氧池、好氧池、沉淀池和消毒池构成，产生恶臭的主要环节在进水格栅、调节池等，通过采用地埋式污水处理设施、定期喷洒除臭剂的措施，可将污水处理设施的废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降至最小。经计算，本项目污水处理工程运行过程中，废气源强见下表。

表 4-1　有组织废气产生情况汇总表

<table>
<tr><th>污染源</th><th>污染物</th><th>产生量 kg/a</th><th>处理措施</th><th>排放量 kg/a</th><th>备注</th></tr>
<tr><td rowspan="2">污水站</td><td>NH_3</td><td>4</td><td rowspan="2">一体化污水处理站设置于封闭室内，并定期进行除臭剂喷洒作业</td><td>1.6</td><td rowspan="2">经措施处理后，去除效率为 60%</td></tr>
<tr><td>H_2S</td><td>0.15</td><td>0.06</td></tr>
</table>

</td></tr>
</table>

医院一体化污水处理站正常运营过程会散发一定量的恶臭气体，主要源于腐化的有机物，主要成分为 H_2S、NH_3 等。项目污水处理设施主要由地上封闭泵房和加药箱、地下格栅、调节池、厌氧池、好氧池、沉淀池和消毒池构成，产生恶臭的主要环节在进水格栅、调节池等。对此，评价要求院区污水站易产生恶臭处理单元均设置在地下，定期喷洒除臭剂等，采取以上措施后对周围大气影响较小。污水站运营时会产生少量异味，以臭气浓度计，臭气浓度主要是用无臭的清洁空气对臭气样品连续稀释至嗅辨员阈值时的稀释倍数，是对恶气味大小的综合性表征，无量纲。项目废气产生量较小，通过对院区加强绿化等措施，臭气浓度可忽略不计，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极小。

②汽车尾气

本次项目停车场利用院区前方位置作为停车区域，无地下停车位，汽车尾气主要来自机动车出入地面停车场过程中，在怠速及慢速状态下产生的汽车尾气，包括排气管尾气、曲轴箱及油箱和化油箱等燃料系统的泄漏等，其主要污染物为 CO、NOx、THC 等，汽车废气的排放量与车型、车况和车辆数量等有关，项目设置的停车位较少，且进出车辆多为小型轿车，地面停车场的汽车尾气易于扩散，在加强院区绿化及车辆管理后，对环境影响不大，此处不再定量分析。

（2）监测计划

企业内部的环境监测是企业环境管理不可缺少的环节，主要对企业内部污染源进行监督，以保证各种污染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行。项目建成运行后，由建设单位委托有监测资质的单位进行定期环境监测；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1105-2020）等相关要求并结合现有项目自行监测方案，本项目废气污染物监测点位、指标及最低监测频次见下表。

表 4-2 项目废气污染源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监测实施机构
污水处理站周界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氯气、甲烷	1 次/季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555-2023）表 3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	

（3）大气环境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经采取上文提出的废气污染治理措施后，项目营运期污水处理站周边恶臭气体排放可以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555-2023）表 3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限值要求，厂界恶臭气体可以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中排放限值；项目设置的停车位较少，且进出车辆多为小型轿车，地面停车场的汽车尾气易于扩散，在加强院区绿化及车辆管理后，对环境影响不大。

综上，项目建成后对区域大气环境不会产生明显不良影响。

2.营运期水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污染源分析

根据前文水平衡分析可知，本次项目废水产生量为 18.09m^3/d，主要为门诊废水、病房废水、医务人员生活污水、化验室废水、纯水制备含盐废水，废水水质根据《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29-2013）确定，废水源强为 COD300mg/L、$BOD_5$200mg/L、SS120mg/L、氨氮 50mg/L、动植物油 3.5mg/L、粪大肠菌群数 2×10^{4}MPN/L。

化验室废水经酸碱中和处理后与门诊废水、病房废水、医务人员生活污水、纯水制备含盐废水进入一体化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工艺：格栅+调节池+水解酸化+接触氧化+二沉池+消毒，采用二氧化氯消毒）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555-2023）表 1 二级标准及南阳市污水净化中心进水水质标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汇入南阳市污水处理净化中心处理。

表 4-3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施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1	门诊废水、病房废水、医务人员生活污水、化验室废水、纯水制备含盐废水	pH、COD、BOD_5、氨氮、SS、粪大肠菌群数、动植物油	外排至南阳市污水处理净化中心	不连续排放	化验室废水经酸碱中和处理后与门诊废水、病房废水、医务人员生活污水、纯水制备含盐废水进入一体化污水处理（TW001）处理（处理工艺：格栅+调节池+水解酸化+接触氧化+二沉池+消毒，采用二氧化氯消毒）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555-2023）表 1 中二级排放标准及南阳市污水净化中心进水水质标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汇入南阳市污水处理净化中心处理	DW001	是	一般排放口

表 4-4　本次项目营运期废水产排污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 t/a		治理措施	废水排放量 m^3/a	污染物 t/a		排放方式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产生浓度	产生量			排放浓度	排放量			
COD	300mg/L	1.98	格栅+调节池+水解酸化+接触氧化+二沉池+消毒	6602.85	250mg/L	1.65	间接排放	南阳市污水处理净化中心	连续排放
氨氮	50mg/L	0.33			35mg/L	0.231			
TP	12mg/L	0.079			4mg/L	0.026			

（2）废水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①污水处理设施基本情况

I.处理规模

本次项目拟建一体化污水处理站处理规模为 $30m^3/d$，本次项目运行后全院污水产生量为 $18.09m^3/d$，可满足污水处理需求

II.处理工艺

拟建一体化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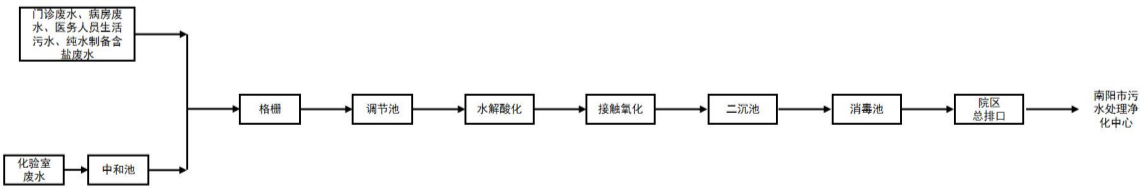

图 4-1　污水处理站工艺流程

经格栅初步处理后的污水进入调节池，调节池的主要作用是对污水的水质和

水量进行调节均化，使后续的工艺免受其冲击负荷，水解酸化主要用于脱氮除磷，接触氧化池主要用于去除水中的有机物，沉淀池目的是去除大部分悬浮物，经过沉淀后上清液进入消毒池消毒后排放，部分污泥回流至水解酸化，剩余污泥排放至污泥池，采用二氧化氯消毒、脱水后作为危险废物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②可行性分析

I.污水处理站规模可行性分析

根据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29—2013）可知，医院污水处理项目设计水量应在实测或测算的基础上留有设计裕量，设计裕量宜取实测值或测算值的 10%—20%；经核算，本次项目完成后废水排放量为 18.09m^3/d，则一体化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规模至少为 19.899~21.708m^3/d，本次项目新建一体化污水处理站，处理规模为 30m^3/d，能够满足项目废水处理需求。

II.一体化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可行性分析

医院污水采用生物处理，一方面是降低水中的污染物浓度，达到排放标准；另一方面可保障消毒效果。生物处理工艺主要有活性污泥法、生物接触氧化法、膜生物反应器、曝气生物滤池和简易生化处理等。现将各种工艺用于医院污水处理的特点、适用范围与投资水平等进行归纳和比较，见下表。

表 4-5　不同生物处理工艺的比较

工艺类型	优点	缺点	适用范围	基建投资
活性污泥法	对于不同水质的污水适应性强。	运行稳定性差，易发生污泥膨胀和污泥流失，分离效果不理想。	适用于多种类型的污水处理，主要包括生活污水、工业污水和农业污水	较低
生物接触氧化工艺	抗冲击负荷能力高，运行稳定；容积负荷高，占地面积小；污泥产量低；无需污泥回流，运行管理简单。	部分脱落的生物膜造成出水中悬浮固体浓度稍高。	适用于场地小、水量小、水质波动较大和微生物不易培养等情况。	中
膜生物反应器	抗冲击负荷能力强，出水水质优质稳定，有效去除 SS 和病原体，占地面积小；剩余污泥量低甚至无。	气水比较高，膜需进行反洗，能耗及运行费用较高。	适用于水量小，水质要求高等情况。	高
曝气生物滤池	出水水质好；运行可靠性高，抗冲击负荷能力强；无污泥膨胀问题；容积负荷高且省去二沉池和污泥回流，占地面积小。	需反冲洗，运行较为复杂；反冲洗水量较大。	适用于城市供水、污水处理、养殖、景观水池等领域。	较高

简易生物处理工艺	造价低，动力消耗低，管理简单。	出水 COD、BOD_5 等理化指标不能保证达标。	作为对于边远山区、经济欠发达地区医院污水处理的过渡措施；逐步实现二级处理或强化处理效果的一级处理。	低
厌氧+好氧工艺	能够高效地去除有机物、氨氮和总氮，以废水中的有机物作为反硝化的碳源，不需要额外添加昂贵的碳源	磷去除能力差，硝化反硝化系统不稳定	适用于含有较高氨氮和有机污染物的废水，如生活污水、工业废水以及农业废水等	较低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医疗机构》（HJ1105-2020）表 A.2 医疗机构排污单位污水治理可行技术参照表，医疗污水的可行技术为“二级处理/深度处理+消毒工艺”。

二级处理包括：活性污泥法；生物膜法。

深度处理包括：絮凝沉淀法；砂滤法；活性炭法；臭氧氧化法；膜分离法；生物脱氮除磷法。

消毒工艺：加氯消毒，臭氧法消毒，次氯酸钠法、二氧化氯法消毒、紫外线消毒等。

絮凝沉淀是颗粒物在水中作絮凝沉淀的过程，选用无机絮凝剂和有机阴离子配制成水溶液加入废水中，便会产生压缩双电层，使废水中的悬浮微粒失去稳定性，胶粒物相互凝聚使微粒增大，形成絮凝体、矾花，絮凝体长大到一定体积后即在重力作用下脱离水相沉淀，从而去除废水中的大量悬浮物，从而达到水处理的效果。

医院无传染病科室及病房，根据上述工艺比较、医院实际建设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医疗机构》（HJ1105-2020），最终优选厌氧+好氧+絮凝沉淀工艺处理医院污水。

经厌氧+好氧+絮凝沉淀处理后的污水中仍然含有大量的致病性微生物，寄生虫卵等，需进一步进行消毒处理，医院污水消毒是医院污水处理的重要工艺过程，其目的是杀灭污水中的各种致病菌。医院污水消毒常用工艺有：氯消毒（如氯气、二氧化氯、次氯酸钠）、氧化剂消毒（如臭氧、过氧乙酸）、辐射消毒（如紫外线、γ射线）。

考虑项目周边环境敏感程度，并结合项目规模，本项目选择二氧化氯消毒。

现将常用的臭氧消毒、二氧化氯消毒、次氯酸钠消毒和紫外线消毒法的优缺点进行了归纳和比较，见下表。

表 4-6　臭氧消毒、二氧化氯消毒、次氯酸钠消毒和紫外线消毒法的比较

项目	使用剂量	接触时间	优点	缺点	消毒效果
液氯	30mg/L	10—30min	具有持续消毒作用；工艺简单，技术成熟；操作简单，投量准确	产生具致癌、致畸作用的有机氯化物（THMs）；处理水有氯或氯酚味；氯气腐蚀性强；运行管理有一定的危险性	能有效杀菌，但杀灭病毒效果较差
次氯酸钠	10—30mg/L	10—25min	无毒，运行、管理无危险性	产生具致癌、致畸作用的有机氯化物（THMs）；使水的 pH 值升高	与液氯杀菌效果相同
二氧化氯	10mg/L	5min	具有强烈的氧化作用，不产生有机氯化物（THMs）；除色、除臭、除味效果好；投放方便；不受 pH 的影响	运行、管理有一定的危险性；需现场制备；操作管理要求较高	与液氯杀菌效果相同
臭氧	30mg/L	5—10min	有强氧化能力，接触时间短；不产生有机氯化物；不受 pH 影响；能增加水中溶解氧	臭氧运行、管理有一定的危险性；操作复杂；制取臭氧的产率低；电能消耗大；基建投资较大；运行成本高	杀菌和杀灭病毒的效果均很好
紫外线	-	较短	无有害的残余物质；无臭味；操作简单，易实现自动化；运行管理和维修费用低	电耗大；紫外灯管与石英套管需定期更换；对处理水的水质要求较高；无后续杀菌作用	效果好，但对悬浮物浓度有要求

根据上表的比对结果，本项目选择成品二氧化氯消毒工艺，无需现场制备。二氧化氯在水中的溶解度是氯的 5 倍，其氧化能力是氯气的 215 倍左右，是一种强氧化剂，是国际上公认的含氯消毒中唯一的高效消毒剂，可以杀灭一切微生物，包括细菌繁殖体、细胞芽孢、真菌、分枝杆菌和病毒等，能有效地破坏水中的微量有机污染物，如苯并芘蒽醌、氯仿、四氯化碳、酚、氯酚、氰化物、硫化氢及有机硫化物等，能很好地氧化水中一些还原状态的金属离子如 Fe^{2+}、Mn^{2+}、Ni 等。二氧化氯最大的优点在于与腐殖质及有机物反应几乎不产生发散性有机卤化物，不生成并抑制生成有致癌作用的三卤甲烷，也不与氨及氨基化合物反应；项目污水处理站采用定期投加二氧化氯（与现有院区消毒工序所用药剂一致）作为杀菌灭菌的药剂，灭菌效率是次氯酸钠的 2.6 倍，有效快速杀灭污水中的细菌和各种病毒。

综上，本项目一体化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为“格栅+调节池+水解酸化+接触氧化+二沉池+消毒”，属于“二级处理+深度处理+消毒工艺”，因此院区污水处理站采取的废水处理措施属于可行技术。

III.污水处理设施出水达标性分析

表 4-7　本项目出水水质目标及处理效率一览表

单位：mg/L

项目名称		COD	BOD_5	SS	TP	氨氮	动植物油	粪大肠菌群数（MPN/L）
好氧+厌氧+沉淀	进水	300	200	120	12	50	3.5	2×10^4
	出水	48	7.5	9.6	0.6	5	0.7	1.6×10^4
	去除效率%	84	95	92	95	90	80	20
消毒	进水	48	7.5	9.6	0.6	5	0.7	1.6×10^4
	出水	48	7.5	9.6	0.6	5	0.7	80
	去除效率%	0	0	0	0	0	0	99.5
出水		48	7	9.6	0.6	5	0.7	80
执行标准	DB41/2555-2023	60	100	60	/	/	20	5000
	南阳市污水净化中心进水水质标准要求	380	200	260	4	30	/	/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上表可知，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外排水质可以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555-2023）表 1 二级标准及南阳市污水净化中心进水水质标准要求。

IV.事故废水处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污水处理站一旦发生事故，污水会直接排放，污染附近环境，院区拟设置一座应急事故池，依据《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 2029-2013）第 12.4.1 条，医院污水处理系统必须设置应急事故池，用于贮存事故状态及突发情况下的污水。其中，非传染病医院应急池容积不宜小于日排放量的 30%。同时，即将实施的《医疗机构污水处理工程技术标准》（GB 51459-2024，2024 年 9 月 1 日生效）进一步强化风险防控要求，规定应急池容积不应小于 24 小时废水量（从严执行）。此外，参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事故池容积需

统筹考虑最大事故废水量、消防水量、降雨量与截留量。鉴于本项目为小型污水站，经简化核算并按 12~24 小时平均时流量综合设计，最终确定设置一座有效容积为 20m^3 的应急事故池，当发生事故时，污水直接进入应急池，不会进入附近地表水体，所以本项目事故污水不会对地表水体产生影响，待污水处理站修复后，使用水泵将应急事故池污水排入污水站处理。

V.项目废水排入南阳市污水净化中心可行性分析

南阳市污水净化中心位于南阳市城区西南王营附近，白河北岸的一级阶地上，占地 215 亩，一期设计处理能力 10 万 m^3/d，占地 108 亩，处理工艺为改良传统活性污泥法，处理深度为二级。设计进水水质：COD<360mg/L、BOD≤170mg/L、SS<280mg/L，设计出水水质：COD<100mgL、BOD<30mg/L、SS<30mg/L。工程于 1999 年 10 月开工建设，2001 年 12 月投入正常运行，2013 年 6 月开始升级改造，现采用改良 A_2/O+悬浮球填料工艺，出水执行一级 A 标准，2013 年 9 月完成改造。

二期工程设计日处理污水 10 万吨，占地 106 亩，处理工艺为改良 A_2/O+深度处理，设计进水水质：COD<500mg/L、BOD≤280mg/L、SS<280mg/L，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要求。

三期工程扩建规模 20 万 m^3/d，于 2021 年投入运行，目前南阳市污水净化中心的收水量已接近满负荷 40 万 m^3/d，出水水质按《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控制。南阳市污水净化中心污水处理工艺采用兼有除磷脱氮功能的二级生物处理工艺-改良型 A/A/O。

南阳市污水净化中心收水范围主要为城区内白河以北区域，北至信臣路，西至北京大道，东至滨河路，主要接纳生活污水，工业废水接纳水量为 15%。

本项目排水 18.09m^3/d，仅占污水处理厂规模 40 万 m^3 的 0.0045%，对南阳市污水净化中心冲击不大。因此，废水进入南阳市污水净化中心措施可行。

（3）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 1105—2020），并结合本项目废水产排污情

况，项目运营期废水环境监测的内容及频次详见下表：

表 4-8　项目废水污染源监测计划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废水	DW001	流量	自动监测
		pH	12 小时
		COD、SS	周
		粪大肠菌群数	月
		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挥发酚、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氰化物	季度

3.营运期声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项目噪声源强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一体化污水处理站水泵、空调等设备噪声和就诊人员产生的社会生活噪声以及出入车辆交通噪声，经类比分析，声源强度在 65~75dB（A）之间；评价项目拟采取的降噪措施：

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对产生机械噪声的设备，安装减振装置；高噪声设备合理分布，避免集中放置，并且在有必要时对产生噪声较高的设备设置专门隔声设备；合理布局厂区平面布置；项目主要产噪设备、源强、降噪措施及效果见下表。

表 4-9　项目营运期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压级/dB（A）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			距室内边界距离/m	运行时间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建筑物外噪声	
				X	Y	Z				声压级/dB（A）	建筑物外距离
病房	空调	65	基础减震，建筑物隔声，合理布局，加强管理等	27.5	4	1.2	1	昼/夜	15	50	1m
一体化污水处理站	水泵	75		32.5	6	1.2	1		15	60	1m

（2）预测模式

根据本项目主要高噪声设备的分布状况和源强，按经验法推算其衰减量：计算出各声源对院区边界的噪声贡献值，然后采用噪声叠加模式进行预测，公式如

下：

室内声源

①声源位于室内，室内声源可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法进行计算：

$$L_{p2} = L_{p1} - (TL + 6)$$

式中：L_{p1}——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 A 声级，dB；

L_{p2}——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外 A 声级，dB；

TL——隔墙 A 声级的隔声量，dB。

②按公式将室内声源的 A 声级和透过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出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 A 声声功率级。

$$L_{Aw} = L_{p2}(T) + 10\lg S$$

式中：L_{p2}——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外 A 声级，dB；

L_{Aw}——点声源 A 声功率级，dB；

S——透声面积，m^2。

点声源衰减公式

$$L_r = L_o - 20\lg(r/r_o)$$

式中：Lr——距噪声源距离为 r 处的等效声级值，dB（A）；

Lo——噪声源等效声级值，dB（A）；

r、r_o——距噪声源距离，m。

噪声源叠加公式

$$L = 10\lg\left(\sum_{i=1}^{n} 10^{0.1Li}\right)$$

式中：L——总声压级，dB（A）；

Li——第 i 个声源的声压级，dB（A）；

n——声源个数

（3）预测结果分析

①预测范围及预测点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项目院区周边 50 米范围内声环境保护目标，因此，评价选取院区四周边界作为本次声环境影响评价的关心点。

②噪声影响预测

本次项目噪声对院区四周边界影响值如下表。

表 4-10　营运期四周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预测点位		噪声现状值	噪声贡献值	噪声预测值	标准值	达标情况
南厂界外 1m	昼间	/	37.22	37.22	60	达标
	夜间	/	37.22	37.22	50	达标
北厂界外 1m	昼间	/	36.33	36.33	60	达标
	夜间	/	36.33	36.33	50	达标
东厂界外1m	昼间	/	29.81	29.81	60	达标
	夜间	/	29.81	29.81	50	达标
西厂界外 1m	昼间	/	34.37	34.37	60	达标
	夜间	/	34.37	34.37	50	达标
鑫邦花园 1 幢 1 单元 4 楼	昼间	52	29.81	52.03	60	达标
	夜间	40	29.81	40.4	50	达标
宇信凯旋城 9 号楼	昼间	53	26.54	53.01	60	达标
	夜间	43	26.54	43.1	50	达标

由上表可知，院区四周边界和周边敏感点的噪声预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4）自行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噪声》（HJ 1301-2023），项目运营期噪声环境监测的内容及频次详见下表。

表 4-11　噪声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四周厂界	噪声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
鑫邦花园 1 幢 1 单元 4 楼			
宇信凯旋城 9 号楼			

（5）评价建议

为了减轻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建议建设单位采取以下防治措施：①合理设计平面布局，使产噪区远离北侧居民区；②为高噪声设备设置减振基础，进行柔性联接，以减小其振动影响；③注意维护机械设备的正常运转，防止设备异常运转造成噪声污染；④通过距离衰减与墙体隔声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⑤加强绿化，同时加强行车管理，设置限速，降低交通噪声。

在采取以上措施后，噪声污染物可以做到稳定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环评建议建设单位在投产运行后，应加强巡检，确保各生产设施正常运行，做到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4.固体废物

项目营运期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废医药包装材料、医疗废物、污水处理站污泥。

（1）生活垃圾

本次项目拟设置病床 25 张，职工 29 人，住院病人生活垃圾产生系数按 0.5kg/床·d 计，职工生活垃圾产生系数按 0.5kg/人·d，经计算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 0.027t/d、9.855t/a，由环卫部门清运至垃圾中转站处置。

（2）废纸质外包装材料

口服药剂使用会产生一定量的废纸质外包装材料，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本项目废纸质外包装材料的产生量约 50kg/a，收集后暂存至院区面积为 20m^2 的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给废品收购站。

（3）危险废物

①污泥

根据《医院污水处理项目技术指南》，并结合污水处理工艺，平均污泥量按 31g/（d·人）计，本次项目完成后全院劳动定员 29 人、病床位 25 张，则污泥产生量为 0.61t/a。经对比《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污泥属于危险废物，危废类别为 HW49，危废代码为 772-006-49，污泥存于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的污泥池，经投加二氧化氯消毒、脱水处理后，定期清掏，委托有危废处理资质单位进

行处置。污泥清掏前应进行监测，需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555-2023）表 4 标准要求。

②医疗废物

根据《医疗废物分类名录》（卫医发〔2003〕287 号），医疗废物主要包括感染性废物、病理性废物、损伤性废物、药物性废物、化学性废物、检验科生化废液。本项目医疗废物产生量按照《全国污染源普查城镇生活源产排污系数手册》，病房医疗废物按 0.52kg/床位·天，本次项目拟设置病床 25 张，则医疗废物产生量为 4.745t/a，所产生的医疗废物主要包括感染性废物、病理性废物、损伤性废物、药物性废物、化学性废物。经查阅《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版），医疗废物属于“名录”所列的 HW01 类危险废物，危废代码为 841-001-01、841-002-01、841-003-01、841-004-01、841-005-01，分类收集后，暂存于现有项目已建的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单位处置。

表 4-12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单位：t/a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环节	物理性质	废物代码	利用处置方式和去向	产生量 t/a
1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态	900-099-S64	由环卫部门清运至垃圾中转站处置	9.855
2	废纸质外包装材料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医院运营	固态	900-001-S61	定期外售给废品收购站	0.05
3	污泥	危险废物	废水处理	固态	772-006-49	集中收集后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0.61
4	医疗废物		医院运营	固态	841-001-01 841-002-01 841-003-01 841-004-01 841-005-01		4.745

表 4-13　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危废类别	危废代码	产生量 t/a	生产工序及装置	形态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污泥	HW49	772-006-49	0.61	废水处理	固态	每月	T	有危废处理资质单位处置
2	医疗废物	HW01	841-001-01 841-002-01 841-003-01 841-004-01	4.745	医院运营	固态	每天	T/In	

			841-005-01						

表 4-14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贮存场所名称	固废名称	危废类别	危废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利用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危废暂存间	污泥	HW49	772-006-49	院区一层	20m²	密闭桶装/分类存放	20m³	每月
	医疗废物	HW01	841-001-01 841-002-01 841-003-01 841-004-01 841-005-01					2d

本次项目危险废物依托医院新建的危废暂存间储存，设计储存容积为 20m³。

（4）环境管理要求

①医疗废物收集

医疗卫生机构和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规定，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制度。医疗卫生机构和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应当对医疗废物进行登记，登记内容应当包括医疗废物的来源、种类、重量或者数量、交接时间、处置方法、最终去向以及经办人签名等项目。登记资料至少保存 3 年。

分类收集是减少危害和安全处理的前提，收集废物所使用的容器主要是塑料袋、锐器容器和废物箱等。

锐器（主要是指用过废弃的或一次性的注射器、针头、玻璃及其他可能引起切伤刺伤的器物）不应与其他废物混放，用后应稳妥安全地置于锐器容器中。

锐器容器应标以适当的颜色，并用文字清晰标明专用，并以国际标志符号进行标识，如“只能用于锐器”“生物危险品”。

②医疗废物储存

废物袋的搬运与集中：污物袋要定期收集，废物袋应每日运出病房，也可根据需要决定搬运时间，无标志的废物袋不应搬出，而且应保证安全并防止泄漏。封好的锐器容器或圆形废物桶搬出病房或科室之前应有明确标志。废物袋应及时更换，任何情况下都不能用普通袋代替有害废物袋。病房应同时有两种类型的废物袋。

废物袋的大小应根据需要确定，尽量满足各种需要，应保证外袋颜色相符，

袋内可衬以不同颜色和强度的内袋，工作人员应确保废物离开病房或科室时装入颜色相符的袋子中。

医院内废物应在病区、科室与存放地之间设计规定转运路径，以缩短医院内废物通过病区与其他清洁区的路线。使用专用手推车将废物袋（箱）运至存放地时，手推车应是专门设计的，外形美观，装卸方便，有任何泄漏时均应彻底清洁与消毒。

医疗卫生机构应当建立医疗废物的暂时贮存设施、设备，不得露天存放医疗废物；医院危废暂存间位于院区东南侧，设计储存能力 100m^3，医疗废物暂时贮存的时间不超过 2 天。危废暂存间远离医疗区和人员活动区，并设置明显的警示标识和防渗漏、防鼠、防蚊蝇、防蟑螂、防盗以及预防儿童接触等安全措施。医疗废物的暂时贮存设施、设备应当定期消毒和清洁。

根据《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环发〔2003〕206 号），危废暂存间应满足：必须与生活垃圾存放地分开，有防雨淋的装置，地基高度应确保设施内不受雨洪冲击或浸泡；必须与医疗区、食品加工区和人员活动密集区隔开，方便医疗废物的装卸、装卸人员及运送车辆的出入；应有严密的封闭措施，设专人管理，避免非工作人员进出，以及防鼠、防蚊蝇、防蟑螂、防盗以及预防儿童接触等安全措施；地面和 1.0m 高的墙裙须进行防渗处理，地面有良好的排水性能，易于清洁和消毒，产生的废水应采用管道直接排入医疗卫生机构内的医疗废水消毒、处理系统，禁止将产生的废水直接排入外环境；暂存间外宜设有供水龙头，以供暂时贮存库房的清洗用；避免阳光直射库内，应有良好的照明设备和通风条件；暂存间内应张贴“禁止吸烟、饮食”的警示标识；应按 GB15562.2 和卫生、环保部门制定的专用医疗废物警示标识要求，在库房外的明显处同时设置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的警示标识。

③医疗废物转运

医疗卫生机构应当根据就近集中处置的原则，及时将医疗废物交由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处置。

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运送医疗废物，应当遵守国家有关危险货物运输管理

的规定，使用有明显医疗废物标识的专用车辆。医疗废物专用车辆应当达到防渗漏、防溢撒以及其他环境保护和卫生要求。

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禁止将危险废物提供或委托给无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从事收集、贮存、利用、处置等经营活动。严禁委托无危险货物运输资质的单位运输危险废物。

评价要求，要建立医疗废物管理责任制，健全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和应急预案，设置专门部门或专（兼）职人员负责本单位医疗废物处置工作；切实做好医疗废物分类收集、暂存、交处置中心处置等环节工作；要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医疗废物流失、泄漏、扩散，避免因医疗废物外流导致不良事件发生。一旦发生医疗废物流失、泄漏、扩散及其他突发事件，要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及《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的规定，及时采取减少危害的紧急处理措施，可有效防止医疗废物的二次污染。

综上所述，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经过以上措施处理后，均得到妥善处置，预计对周围的环境不会产生明显的影响。

5.地下水及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营运期可能污染地下水、土壤的途径为：污水处理站、危废暂存间物质泄漏可能对地下水及土壤产生影响。

为了更好地保护地下水和土壤环境，将项目对地下水和土壤的影响降至最低限度，医院拟采取分区防控措施，主要包括院内污染区地面的防渗措施和泄漏、渗漏污染物收集措施，即在污染区地面进行防渗处理，防止洒落地面的污染物渗入地下，并把滞留在地面的污染物收集起来集中处理，从而避免对环境的污染。

结合项目各生产设备、贮存等因素，根据项目场地天然包气带防污性能、污染控制难易程度和污染物特性对医院进行分区防控，医院分区防渗区划见下表。

表 4-15　项目厂区分区防渗措施一览表

序号	区域	防渗分区	防渗等级	防渗措施要求	备注
1	一体化污水处理站、危废暂存间、污水管	重点防渗区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6.0m，地面基础防渗和构筑物防渗等级达到渗透系数≤1.0×10^{-7}cm/s；或者参考	防渗要求达到等效黏土防渗层 Mb≥6.0m，防渗系数≤1.0×10^{-7}cm/s	按照防渗要求设置

	线		GB16889 执行		
2	病房	一般防渗区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1.5m，地面基础防渗和构筑物防渗等级达到渗透系数≤1.0×10^{-7}cm/s；或者按防渗要求达到等效黏土防渗层 Mb≥1.5m，防渗系数≤1.0×10^{-7}cm/s 或者参考 GB16889 执行	防渗要求达到等效黏土防渗层 Mb≥1.5m，防渗系数≤1.0×10^{-7}cm/s	
3	院区内其他区域	简单防渗区	/	一般地面水泥硬化	

6.环境风险评价

（1）评价目的

环境风险评价的目的是分析和预测本项目存在的潜在危险、有害因素，对项目建设和运行期间可能发生的突发性事件或事故（一般不包括人为破坏及自然灾害），引起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等物质泄漏所造成的人身安全与环境影响和损害程度，提出合理可行的防范、应急与减缓措施，以使项目事故率、损失和环境影响达到可接受水平。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及环发〔2012〕77号《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的相关要求，针对本项目特点，对本项目可能发生事故风险进行环境影响分析。

（2）评价依据

①风险调查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使用到的危险化学品主要为乙醇（75%酒精）、成品二氧化氯，后全院乙醇最大储存量约为 0.06t、成品二氧化氯最大储存量约为 0.03t，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中表 B.1 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及临界量。本项目涉及的危险化学品名称及临界量见表 4-16。

表 4-16　本项目危险化学品名称及临界量

危险物质	厂区最大贮存量 t	CAS 号	临界量/t
乙醇	0.06	/	500
二氧化氯	0.03		0.5

②风险潜势初判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关于环境风险潜势初判方式首先按下列公式计算物质总量与临界量比值。

$$Q=\frac{q1}{Q1}+\frac{q2}{Q2}+\dots\frac{qn}{Qn}$$

式中：q_1，q_2…，q_n — 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_1，Q_2…，Qn — 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1 时，将 Q 值划分为：（1）1≤Q<10；（2）10≤Q<100；（3）Q≥100。

项目涉及主要物质临界量及 Q 值计算见下表。

表 4-17　项目主要物质临界量及 Q 值计算表

序号	物质名称	标准临界量（t）	厂区最大储存量（t/a）	Q 值
1	乙醇	500	0.06	0.00012
2	二氧化氯	0.5	0.03	0.06
Q 值				0.06012<1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 Q<1，因此，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③评价等级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评价等级的划分，项目各要素环境风险评价划分详见表 4-18。

表 4-18　风险评价工作等级表

环境风险潜势	评价等级
IV+、IV	一级
III	二级
II	三级
I	简单分析

本项目风险潜势为I，根据上表可知，本项目评价等级为简单分析；因此，本项目只对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险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说明。

（3）风险影响分析

①乙醇、二氧化氯发生泄漏、火灾或爆炸

乙醇、二氧化氯储存、管理不当导致泄漏遇火源会引发火灾或爆炸，对环境空气、土壤和地下水造成污染。

②污水处理设施发生事故，不能正常运转

污水处理设施处理的主要为医疗废水，含有病原菌等污染物，污水处理设施在运行过程中停电、水泵及风机等出现故障都可能造成的停运风险，主要影响途径为地表水，再通过下渗进而影响土壤和地下水。

③危废暂存间风险

项目危废暂存间主要储存有医疗垃圾、污水站污泥、含有病原微生物和其他有害物质，若发生泄漏会造成一定的环境污染，并给群众身体健康产生一定危害。

（4）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乙醇、二氧化氯储存风险防范措施

严格执行生产运行安全管理制度，工作人员经专项培训合格后24小时值班值守；乙醇（塑料瓶包装，塑料瓶置于托盘内存于仓库及护士站防爆柜）与二氧化氯（塑料袋包装，专存于污水处理站独立库房）严格分开储存，储存场所均安装防爆灯、防爆开关及防爆通风扇，张贴醒目的“易燃”“强氧化”等警示标识，并落实双人双锁、限量存放及防泄漏应急措施，全面防范储存风险。

②污水处理设施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污水处理设施在运行过程中，可能会发生事故状态排放，最终会对区域地表水环境造成不利影响。为了避免事故排放的发生，评价提出如下建议：

污水处理设备必须制定严格的操作规程和管理制度；

应对消毒装置和其他处理设施定期进行维护、检修、保养，发现问题及时解决，确保污水处理站稳定运行；

建议污水处理设施用电采用双回路设计，并与医院备用电源联网；

加强操作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和职业技能培训；

配套建设完善的排水系统管网和切换系统，以应对因管道破裂、泵设备损坏或失效、人为操作失误等事故。

医院污水处理工程应设应急事故池，以贮存处理系统事故或其他突发事件时

医院污水。应急池大小为20m³，本项目建成后全院污水为18.09m³/d，一旦污水处理站发生故障，应急池能满足多小时产生的医院污水，有足够多的时间支撑地埋式污水处理站维修，所以应急事故池的大小设置合理。

③火灾风险防范措施

院区应配备泡沫、干粉灭火器、消防沙箱和防毒面具等消防应急设备，并定期检查设备有效性；同时各功能区分区布置，且设置消防通道，道路呈环状布设，满足消防及安全疏散要求；禁止明火，加强管理，严禁在存储区内吸烟，禁止违章动火等。

④医疗废物储运风险防范措施

医疗废物属于危险废物，不得随意存放及丢弃，应严格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及《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试行）》等相关要求，暂存于专门的危废暂存间和专用暂存箱，暂存间和暂存箱外部应设置警示标志。

废物盛放不能过满，大于3/4时就应封口，封口紧实严密，注明科室和数量；医疗垃圾存放时间不得超过2天，每日工作结束后对运送工具进行清洁消毒；医疗废物的暂时贮存设施、设备，应当远离医疗区、食品加工区和人员活动区以及生活垃圾存放场所，并设置明显的警示标识和防渗漏、防鼠、防蚊蝇、防蟑螂、防盗以及预防儿童接触等安全措施。

发生医疗废物流失、泄漏、扩散时，医疗卫生机构和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应当采取减少危害的紧急处理措施，对致病人员提供医疗救护和现场救援；应在48小时内及时向卫生行政主管部门、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报告。

（5）环境风险突发事故应急预案

根据国家环保局（90）环管字第057号文《关于对重大环境污染事故隐患进行风险评价的通知》的要求，通过对污染事故的风险评价，各有关企业单位应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制定重大环境事故发生的应急预案，消除事故隐患的实施及突发性事故应急办法等。

本项目应根据生产特点和事故隐患分析，制定突发事故应急预案，见下表。

表 4-19　环境风险突发事故应急预案表

序号	项目	内容及要求
1	总则	简述生产过程中涉及物料性质及可能产生的突发事故
2	危险源概况	医疗废水、医疗废物、75%酒精、二氧化氯
3	应急计划区	一体化污水处理站、危废暂存间、医疗废物运输路线沿线区域
4	应急组织	医院：院指挥部－负责医院全面指挥 专业救援队伍－负责事故控制、救援善后处理 地区：地区指挥部－负责医院附近地区、全面指挥、救援、疏散专业救援队伍－负责对医院专业救援队伍支援
5	应急状态分类及应急响应程序	规定事故的级别及相应的应急分类响应程序
6	应急设施、设备与材料	防火灾、爆炸事故应急设施、设备与材料主要为消防器材；防有毒有害物质外溢、扩散设备主要是抗溶性泡沫、干粉、二氧化碳等
7	应急通讯、通知和交通	规定应急状态下的通讯方式、通知方式和交通保障、管制
8	应急环境监测及事故后评估	由专业队伍对事故现场进行侦察监测，对事故性质、参数与后果进行评估，为指挥部门提供决策依据
9	应急防护措施、消除泄漏措施方法和器材	事故现场：控制事故、防止扩大、蔓延及连锁反应、消除现场泄漏物、降低危害；相应的设施器材配备邻近区域；控制火区域，控制和消除污染措施及相应设备配备
10	应急剂量控制、撤离组织计划、医疗救护与公众健康	事故现场：事故处理人员对毒物的应急剂量控制规定，现场及邻近装置人员撤离组织计划及救护场区和邻近区域；受事故影响的邻近区域人员及公众对毒物应急剂量控制规定，撤离组织计划及救护
11	应急状态终止与恢复措施	规定应急状态终止程序：事故善后处理，恢复措施和邻近区域解除事故警戒及善后恢复措施
12	人员培训与演练	应急计划制定后，平时安排人员培训及演练
13	公众教育和信息	对场区邻近地区开展公众教育、培训与发布相关信息
14	记录和报告	设置应急事故专门记录，建立档案和专门报告制度，设立专门部门负责管理
15	附件	与应急事故有关的多种附件材料的准备和形成

（6）环境风险结论

根据判定，本项目风险潜势为I，只需进行简单分析；本项目风险物质主要为75%酒精、医疗废物、医疗废水、二氧化氯等；本项目合理选址、总图布置、合理设计工艺路线、做好风险防范，安排环保专员定期巡查，发现泄漏及时封堵，严格规范员工生产操作流程，定期对排放的废水、废气进行监测，确保废水、废气达标排放。采取以上风险防范措施后，本项目环境风险预计可控。

表 4-20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宛城东大医院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南阳市宛城区建设路 668 号鑫邦花园 1 幢 1 单元 1-3 层
地理坐标	112 度 33 分 37.519 秒，33 度 0 分 12.921 秒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涉及的危险物质主要为乙醇、二氧化氯，乙醇主要分布在护士站、库房内，二氧化氯主要储存于一体化污水处理站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	地表水污染：医院废水中含大量的病原体、病菌、病毒和寄生虫卵等；以及消毒剂、药剂、试剂等多种化学物质等，当医院未经处理的污水进入自然水体后，废水中大量的病原微生物将通过水体或通过水生动植物进行扩散传播，危害人畜健康，严重时可能造成公共卫生事件。 地下水污染：未经处理的院区废水直接排放，大量的病原微生物不仅随地表水体流失，流入江河污染地表水，且会渗入地下污染地下水。废水有害成分进入地下水中会造成周边地下水严重污染，导致病原体传播，严重时造成公共卫生事件，且使水体发黑、变臭、失去使用价值。一旦污染了地下水，将极难治理恢复，造成较持久性的污染。 土壤污染：当废水进入地表水和地下水时，还会造成土壤污染，使土壤对病原微生物的自净能力下降，不仅增加了净化难度，而且易造成生物污染和疫病传播。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本次环评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内容及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 该项目 Q<1，因此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只需进行简单分析。	

7.排污口规范化设置要求

根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GB15562.1-1995）、《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试行）》及《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等文件的要求，企业所有排放口（包括水、气、声、固废）必须按照“便于采样、便于计量检测、便于日常现场监督检查”的原则和规范化要求，对排污口进行规范化设置。

（1）排污口规范化设计的目的

通过对污染源排污口的规范化设计，逐步实现污染物排放的科学、定量化管理，强化对污染源的日常现场监督检查；

加强管理，减少污染物的排放，节约和综合利用资源，保护和改善环境质量；

为加大环保执法力度提供技术保证，减少污染事故和污染纠纷的发生；

（2）排污口规范化整治的要求

应设置规范的、便于测量的采样口；

设置一般固废间，用于暂存一般固废，必须有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等防治措施；

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设置危废间，用

于暂存危险废物，并做好防风、防雨、防晒、防渗、防漏、防腐蚀等措施；

根据不同噪声源情况，采取降噪、隔声等措施，使其达到功能区标准要求。

（3）排污口规范化设计方案

污水排放口以及噪声排放源等均设立规范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GB15562.1-1995）、《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的要求执行。

8.环保投资一览表

本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总环保投资为 8 万元，总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比例为 8%。项目环保投资概算具体下表 4-21。

表 4-21　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内容	投资/万元
废气	汽车尾气	加强院区绿化，尾气自然扩散	0.5
	一体化污水处理站废气	污水站设置于封闭室内，并定期进行除臭剂喷洒作业	0.5
废水	门诊废水、病房废水、医务人员生活污水、化验室废水、纯水制备含盐废水	化验室废水经酸碱中和处理后与门诊废水、病房废水、医务人员生活污水、纯水制备含盐废水进入一体化污水处理站处理（规模 30m^3/d，处理工艺：格栅+调节池+水解酸化+接触氧化+二沉池+消毒，采用二氧化氯消毒），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555-2023）表 1 二级标准及南阳市污水净化中心进水水质标准要求排入南阳市污水净化中心	2
固废	医疗废物	新建 1 座规格为 20m^2 的危废暂存间暂存，分类收集后由有危废处理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1
	污水站污泥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清运至垃圾中转站处置	
	废纸质外包装材料	定期外售给废品收购站	1
噪声	噪声	基础减震，建筑物隔声，合理布局，加强管理等	1
环境风险	乙醇、二氧化氯	安装防爆灯、防爆开关及防爆通风扇，并张贴醒目的警示标志	0.5
	污水	一体化污水处理站旁设置 1 座容积为 20m^3 的事故应急池，用于事故发生时收集废水	1.5
合计		/	8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汽车尾气	CO、NOx、THC	加强院区绿化，尾气自然扩散	措施落实到位
	一体化污水处理站废气	NH_3、H_2S、臭气浓度	污水站设置于封闭室内，并定期进行除臭剂喷洒作业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555-2023）表 3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
地表水环境	职工生活、医院运营	门诊废水、病房废水、医务人员生活污水、化验室废水、纯水制备含盐废水	化验室废水经酸碱中和处理后与门诊废水、病房废水、医务人员生活污水、纯水制备含盐废水进入一体化污水处理站处理（规模 30m³/d，处理工艺：格栅+调节池+水解酸化+接触氧化+二沉池+消毒，采用二氧化氯消毒），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555-2023）表 1 二级标准及南阳市污水净化中心进水水质标准要求排入南阳市污水净化中心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555-2023）表 1 二级标准及南阳市污水净化中心进水水质标准要求
声环境	高噪设备	噪声	基础减震，建筑物隔声，合理布局，加强管理等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电磁辐射	/			
固体废物	一般废物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清运至垃圾中转站处置	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固废储存设施应满足“防渗漏、防雨
		废纸质外包装材料	定期外售给废品收购站	

<table>
<tr><td rowspan="3"></td><td></td><td></td><td></td><td>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td></tr>
<tr><td rowspan="2">危险废物</td><td>医疗废物</td><td rowspan="2">新建 1 座规格为 20m^2 的危废暂存间暂存，分类收集后由有危废处理资质单位进行处置</td><td rowspan="2">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td></tr>
<tr><td>污水站污泥</td></tr>
<tr><td>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td><td colspan="4">对危废暂存间、一体化污水处理站、污水管线按照重点防渗区进行防渗处理；对病房按照一般防控区的防渗要求处理；对院区其他区域按照简单防渗区防渗要求处理</td></tr>
<tr><td>生态保护措施</td><td colspan="4">/</td></tr>
<tr><td>环境风险防范措施</td><td colspan="4">乙醇存储位置，安装防爆灯、防爆开关及防爆通风扇，并张贴醒目的警示标志；污水处理站设置 1 座容积为 20m^3 的事故应急池；院区配备灭火器等消防应急设备，加强安全管理、做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td></tr>
<tr><td>其他环境管理要求</td><td colspan="4">/</td></tr>
</table>

六、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当地规划，选址可行。项目产生的各类污染对区域环境质量会产生一定影响，但只要认真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各类污染物均可实现达标排放，并且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不会造成区域环境功能级别的改变。因此，从环境影响角度考虑，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许可排放量②	在建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⑦
废气	氨气	/	/	/	0.0016t/a	/	0.0016t/a	+0.0016t/a
	硫化氢	/	/	/	0.00006t/a	/	0.00006t/a	+0.00006t/a
废水	COD	4.05t/a	/	/	1.65t/a	4.05t/a	1.65t/a	-2.4t/a
	氨氮	0.46t/a	/	/	0.231t/a	0.46t/a	0.231t/a	-0.229t/a
	TP	0.013t/a	/	/	0.026t/a	/	0.026t/a	+0.013t/a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27.594t/a	/	/	9.855t/a	27.594t/a	9.855t/a	-17.739t/a
	废纸质外包装材料	0.14t/a	/	/	0.05t/a	0.14t/a	0.05t/a	-0.09t/a
危险废物	医疗废物	13.286t/a	/	/	4.745t/a	13.286t/a	4.745t/a	-8.541t/a
	污泥	1.6t/a	/	/	0.61t/a	1.6t/a	0.61t/a	-0.99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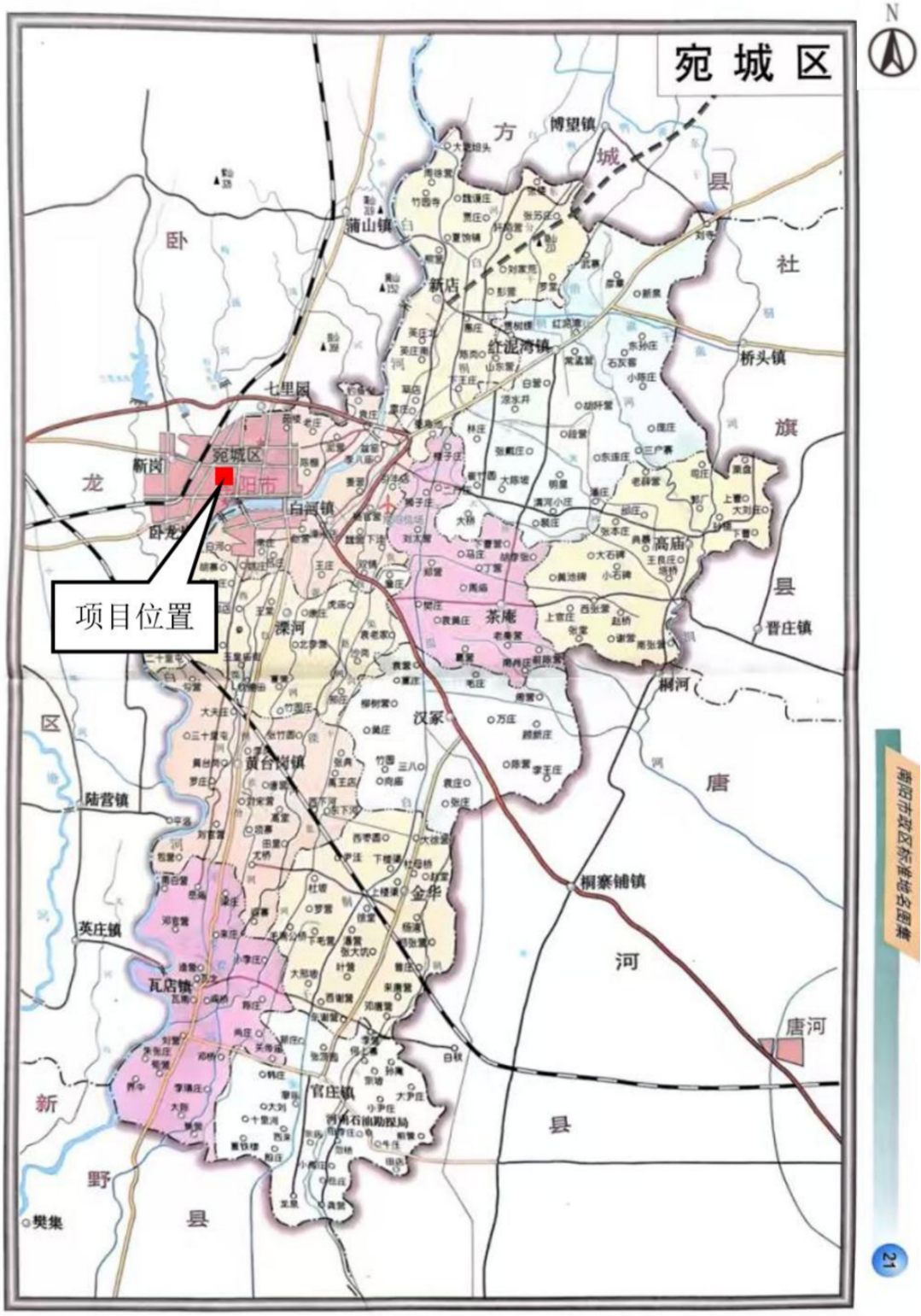
宛城区
N
项目位置
方
城
县
博望镇
蒲山镇
新店
红泥湾镇
桥头镇
七里园
宛城区
新岗
龙
卧
白河镇
卧龙区
高庙
茶庵
深河
晋庄镇
桐河
汉冢
黄台岗镇
陆营镇
唐
桐寨铺镇
金华
英庄镇
瓦店镇
河
唐河
官庄镇
新
野
县
樊集
社
旗
县
区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项目周边敏感点示意图

附图三　项目平面布置图（一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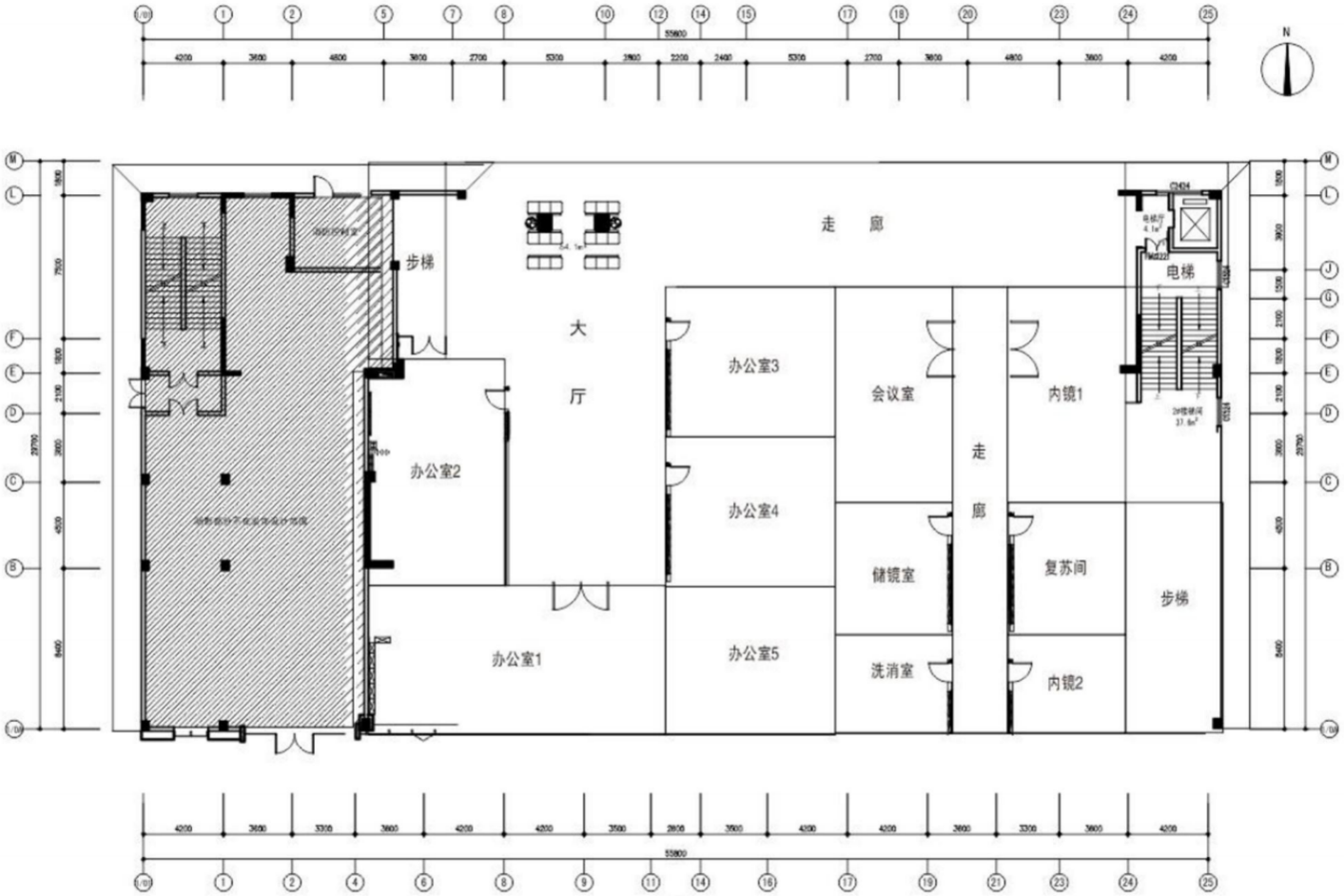

附图三　项目平面布置图（二层）

附图三　项目平面布置图（三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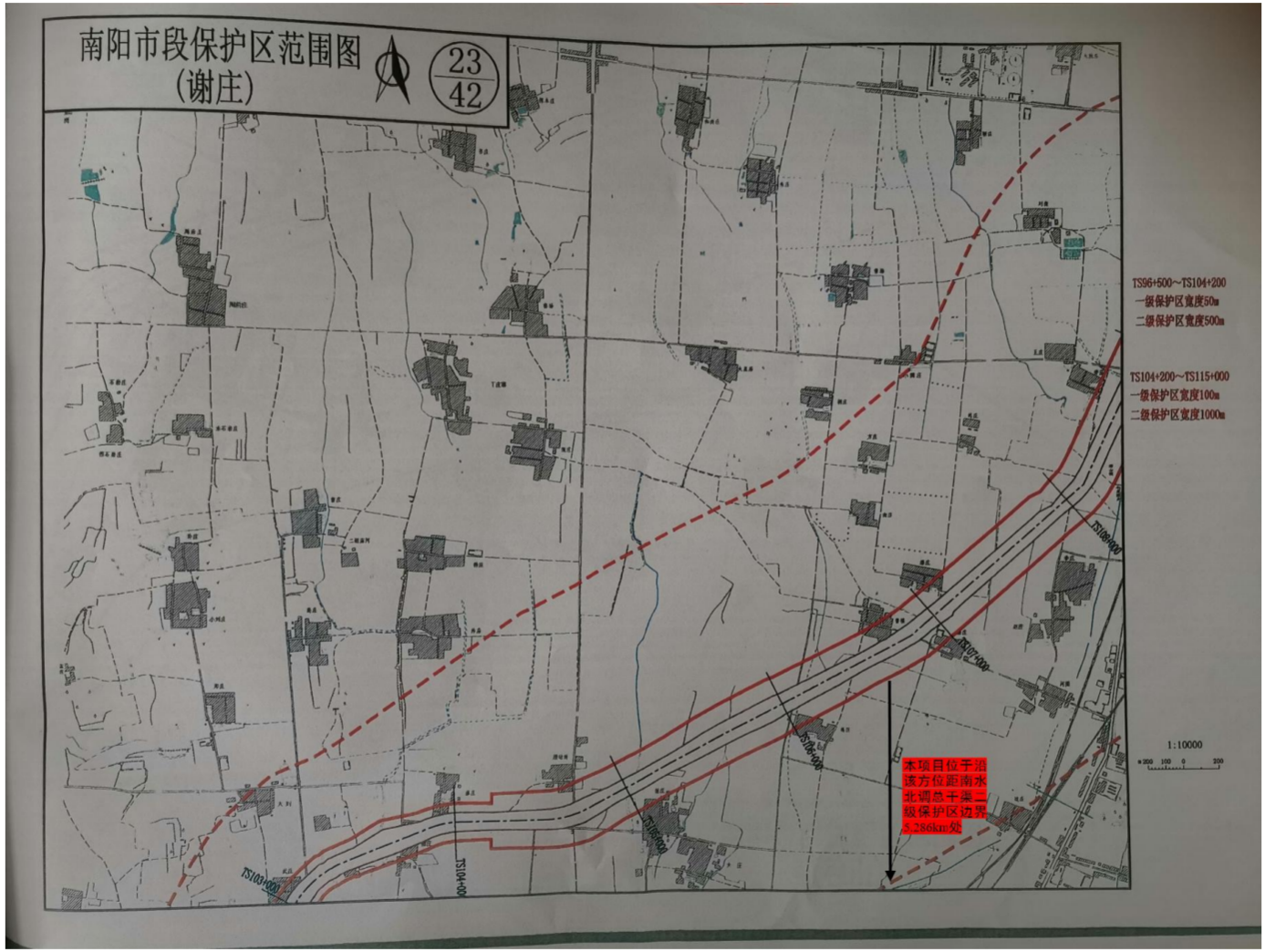

附图四　项目建设与南水北调总干渠位置关系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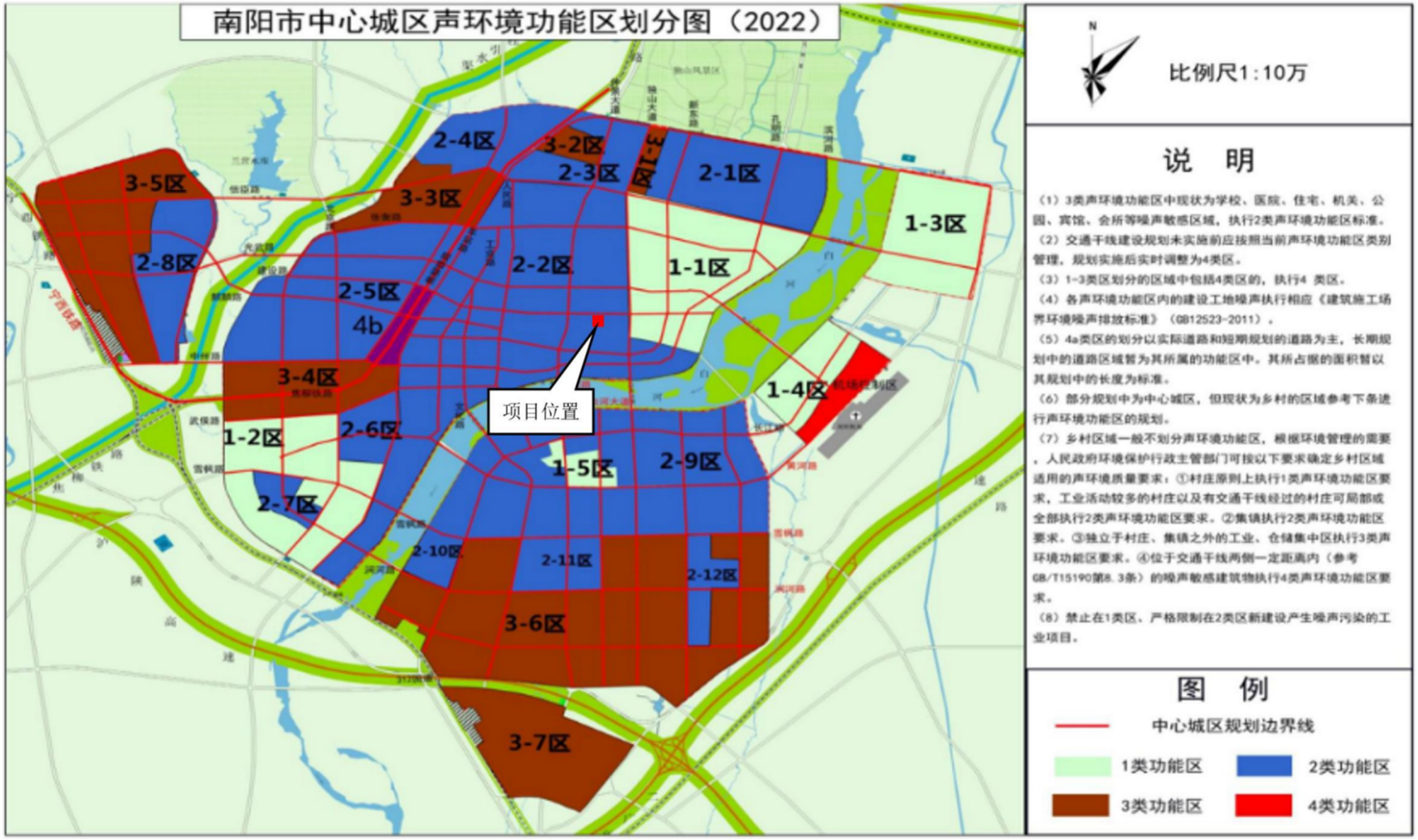

附图五　项目建设与南阳市中心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图的位置关系图

附图六　“三线一单”平台截图

附件 1：委托书

委托书

河南汉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建设项目的有关管理规定和要求，现正式委托贵公司承担宛城东大医院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望贵公司接受委托后按照国家及河南省环境影响评价的相关工作程序，正式开展本项目环境影响评评价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盖章：）

委托日期：2026 年 4 月 11 日

附件 2：备案证明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2604-411302-04-01-134615

项　目　名　称：宛城东大医院建设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南阳东大医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证　照　代　码：91411300062659804 8

企业经济类型：私营企业

建　设　地　点：南阳市宛城区建设路668号鑫邦花园1幢1单元1-3层

建　设　性　质：迁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租赁现有建筑，面积3805.86平方米，设置床位25张,设置诊疗科目内科、外科、妇产科、妇女保健科、麻醉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中医科、中西医结合科等科室；专业技术人员29人，其中医生8人，护士14人。

项 目 总 投 资： 100万元

企业声明：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备案机关监管告知：

1、备案机关仅对项目信息完整性进行审核，未作实质性审查，相关机关应依法独立进行审查并办理相关手续，备案完成不代表得到政府的资金支持或优惠政策。2、企业应依法办理开工所需其他手续，及时报送项目进度信息，并配合行政部门开展项目核查工作。

备案日期：2026年04月10日

南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行政审批专用章 4113050000122

附件 3：医疗机构职业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机构名称 宛城东大医院　　法定代表人 雷克华

地　　址 南阳市仲景路48号　　主要负责人 冯斌

诊疗科目 内科 /外科;普通外科专业 /妇产科 /妇女保健科 /麻醉科 /医学检验科 /医学影像科 /中医科 /中西医结合科******　　登记号 57246556-741130217A1002

有效期限 自 2022年 02月 26日至 2026 年 06月 30 日

该医疗机构经核准登记，准予执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制

发证机关 南阳市宛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发证日期 2022 年 2月 26日

全国唯一标识码 410024767

医疗机构名称 宛城东大医院

地　　址 南阳市仲景路48号

邮政编码 473000

所有制形式 私人

医疗机构类别 综合医院

经营性质 营利性

服务对象 社会

床位（牙椅） 25（张）　牙椅0（张）

注册资金 1083.6（万元）

法定代表人 雷克华

主要负责人 冯斌

有效期限 自 2021 年 07 月 01 日 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登记号 57246556-741130217A1002

该医疗机构经核准登记，准予执业。

发证机关：南阳市宛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印章

发证日期：2021 年 12 月 03 日

诊疗科目
内科 /外科;普通外科专业 /妇产科 /妇女保健科 /麻醉科 /医学检验科 /医学影像科 /中医科******
/03 /04;04.01 /05 /06 /26 /30 /32 /50******

请于每年6月30日前三个月向发证机关提交校验申请，逾期未递交校验予以注销

附件 4：租赁合同

租

赁

合

同

南阳市光武帝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监制

光武帝城商铺租赁合同

甲方(出租方)：南阳市光武帝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承租方)：南阳东大医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甲、乙双方本着诚信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条款。

第一条 场地和经营范围

1.1 甲方将位于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独山大道与光武路交叉口西南角光武帝城项目 翰邦花园1号楼 区域 1-3层 号建筑面积 / ㎡的商铺出租给乙方，乙方对所承租房屋现状已全部知晓并同意承租。

1.2 乙方的经营业种为：医疗

乙方的经营品牌为：/

1.3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自行改变上述经营业种、品牌及经营区域，不得向任何第三方转让其在本合同中的权利和义务，不得将商铺转租、转赠，不得与第三方共同使用该商铺。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保证金、押金及已交租金等不予返还。

第二条 合同期限

2.1 本合同期限自2016年8月1日至2031年7月31日，共 五 年。

第三条 商铺面积和交费方式

3.1 乙方租赁面积（建筑面积）：/ ㎡，初始租金 / 元/㎡.月。

3.2 租金计算如下：

五年以上租金根据房屋租赁实际情况另行约定。

3.3 付款方式及时间：

合同期内的租金年度为周期缴纳。首期租金乙方应于本合同签定时支付给甲方，下一周期租金应予已缴纳租金到期前 30 天支付于甲方；以此类推。

首次租金缴纳时间为从 2026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7 月 31 日止。下一周期若未在规定期限交纳租金，每逾期 1 日，按逾期金额的日 1‰向甲方支付滞纳金。

3.4 水、电费按商铺签约后，每月实际发生额支付；乙方须于每月接到甲方口头通知或书面通知后 3 日内向甲方交纳。

第四条 商铺销售及优先购买权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有权对外出售乙方所承租的房产并进行产权变更。甲方应在出售前七日通知乙方，乙方享有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取得产权的第三方享有本合同甲方的权利，承担原甲方的义务，同时甲方保证本合同的基本条款不变更。乙方仍应遵照本合同履行。

第五条 保证金

5.1 乙方同意于本合同签订之日向甲方交纳商铺保证金人民币 [redacted] 元整），作为履行本合同和商品质量承诺的保证。合同期内如乙方退租，租赁押金不退。合同期满，乙方退场经甲方验收，并结清各种费用后（包括房屋、设施损坏费用），甲方 60 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保证金。

第六条 商铺管理

6.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按约定向乙方交付出租商铺；

（2）按约定向乙方收取租金；

（3）审核批准乙方的装修方案（含招牌、广告制作悬挂方案）。

（4）对商铺周边公共区域（包括但不限于广场、绿地、道路走廊 ）部位（包括但不限于建筑外墙、店面招牌、广告等）实施管理和运营；

（5）对乙方的经营活动进行必要的管理，包括招牌制作悬挂、室外经营、室外卫生、噪音空气污染等，维护整个区域正常的经营秩序。

6.2 乙方承诺：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在签订合同时，乙方须将加盖印章(或指印)的下列证件和资料的复印件提交给甲方，并带原件交甲方审验：

☑营业执照 ☑法人代表身份证 ☑卫生许可证

乙方保证所提交文件均为依法取得，若提交虚假文件，甲方可以解除合同，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6.3 在合同履行期限内，乙方应爱护并合理使用承租商铺及附属设施。因乙方原因造成设施损坏的，乙方应负责修复或赔偿甲方损失。

6.4 乙方若发现承租商铺内设施或装置有缺陷或故障，应通知甲方，由甲方负责维修。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对上述设施或装置进行维修而造成人身或财产损害、损失，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6.5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所租商铺的损坏进行修缮。乙方承担全部相关修缮费用。

6.6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无权对承租商铺(包括但不限于承租商铺墙壁、天花板、结构、承重、外观及公共区域)进行改建、变

动或分割，否则，乙方应赔偿甲方损失，并恢复原状。

6.7 消防设施的维护、检查，按相关规定及职能部门的具体要求，由乙方负责管理、落实。

6.8 甲方在维修乙方承租商铺及设施时，应提前 2 日通知乙方，乙方须积极协助，不得阻挠。

6.9 乙方应当依照规定合法经营，因经营违反法律规定，应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与甲方无关。

6.10 乙方在租赁期间，应确保一切安全（包括用电、燃气、防火、防盗、防止所有事故等），因乙方原因发生的一切事故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第七条 装修管理

7.1 乙方承租商铺需要自行设计、装修，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但乙方应提前将装修图纸和装潢效果图等提交消防、城管等部门及甲方审核，经同意后方可施工。装修结束，经消防、城管等部门及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营业。

7.2 合同有效期内，乙方要求重新装修或变更原有设施的，按 7.1 程序执行。

7.3 乙方装修承租商铺应要求其施工单位遵守甲方的统一管理，按消防、城管等部门及甲方核定图纸施工。如乙方未按核定图纸施工或未达到消防、城管等部门及甲方验收标准的，乙方应无条件停工或返工，进行更正，并承担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

7.4 乙方在装修施工期间发生的水、电等费用，按实际发生额自行承担。

7.5 乙方安装招牌，须经消防、城管等部门及甲方审核通过，且需保证安装时及后期外挂招牌的一切安全隐患，如因招牌安全发生的任何事故将有乙方承担。

第八条 治安消防

8.1 乙方的治安、消防责任人是_____身份证号_____联系电话_____(由责任人亲笔签字)。

8.2 乙方及其营业人员应严格执行公安、消防、城管等部门的法律、规定以及甲方管理部门制定的各项安全、消防管理规定。

8.3 合同期内商铺发生的任何安全及消防事故、经济纠纷及相关的债权债务由乙方自行承担。

8.4 对乙方的安全及消防工作，甲方将不定期进行综合检查，对检查发现的治安消防隐患，乙方应无条件按照甲方要求整改。

8.5 乙方严禁私拉临时线或随意拆装电器设备，如需加装电器设备或接电线等，必须经甲方管理部门同意后方可实施；严禁在商铺和公共区域使用电炉、热得快等违禁电器设备；严禁私自挪用消防设施。

8.6 禁止使用明火，禁止在商铺和公共区域存放易燃、易爆物品。

8.7 乙方应及时清理废弃物品，严禁阻塞消防通道及人行通道。

8.8 乙方在承租商铺装修时，对施工单位的安全、消防负连带担保责任；乙方应与施工单位签署《安全消防责任书》并按责任书内容严格规范施工行为。

8.9 乙方发生安全、消防方面问题，应及时向职能部门及甲方管理部门报告，遇到紧急情况，甲方有权破门进入乙方承租商铺。

第九条 合同变更和解除

9.1 提前解除

（1）合同期内，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提前解除；

（2）由一方的违约致使另一方合同目的无法实现，另一方可以在追究对方违约责任的同时，提前解除本合同。

9.2 续约

乙方如欲在本合同到期后续租的，应当在合同到期前 3 个月书面

通知甲方，甲方同意继续出租的，应保留乙方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承租权，双方应按新的租金标准签订续租合同；乙方未在上述期间内告知甲方续租要求并续签合同的，视为放弃优先续租权，甲方可另租他人。

9.3 合同终止

合同期满乙方未续约的，合同于到期日终止。

合同终止的，乙方应最迟在本合同终止日当天将商铺腾空，经甲方会同物业公司验收后将钥匙交还甲方；因甲方前期给予乙方一定的装修免租期，因此在退铺时商铺内除可移动物品外，装修部分应维持原状（包含钢结构隔层、吊顶、地面、已排好水、电等）无偿归甲方所有，若乙方对未按此约定向甲方交付的，合同保证金作为违约金不予退还。

若乙方在合同终止日未及时将商铺交还甲方，每逾期一日须按约定交还日当日租金的三倍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10 天，甲方有权强制收回出租商铺并追究相关损失及赔偿责任。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0.1 如乙方未能在甲方通知期限内纠正其违约行为，则甲方有权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甲方认为适当的其它行为，直至乙方纠正其违约行为。

10.2 本合同终止之日，乙方应向甲方清偿各项费用及欠款，如有不足，甲方有权采取法律法规等相关措施实施。

第十一条 其它约定

11.1 本合同的意向确认书及补充约定，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2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可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条款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11.3 在合同履行中，若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本着平等互让的宗旨协商解决，若无法通过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均可选择在合同签署当地通过诉讼解决。

11.4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二份，乙方一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须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十二条 补充约定

1、2026年2月10日至2026年7月31日为保养周期。

2、如遇居民投诉，甲乙双方共同协调处理。

3、乙方保证维修消防设施消防部门验收标准，甲方协调配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2026年2月10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2026年2月10日

附件 5：医疗废物处置服务合同书

南阳市医疗废物处置服务

合同编号：

合同书

甲方：宛城东大医院

乙方：南阳康卫环保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5 年 6 月 1 日

医疗废物处置服务合同书

合同编号：

甲方：宛城东大医院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南阳康卫环保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有效预防和控制我市医疗废物对人体健康和环境产生的危害，保障人民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80号《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国家强制推行医疗废物集中无害化处置。为此，甲方对其产生的医疗废物交由乙方进行无害化处置。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全过程运行安全处置，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项目概括

本合同提及的医疗废物范围：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HW01（841-001-01、841-002-01、841-003-01、841-004-01、841-005-01）；不包括前述危险废物名录之外医疗机构所产生的生活垃圾、建筑垃圾、放射性物质及其他废物。

第二条：技术要求

对医疗废物的安全处置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80号《医疗废物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第36号《医疗卫生机构废物管理办法》、环发【2003】206号《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执行。

第三条：双方权利义务

1、甲方的权利义务：

（1）根据《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的要求，甲方应将医疗废物按标准严格分类，并按照国家相关要求对其进行消杀包装后收集在周转箱内，暂存在医院暂存点，并按约定时间派专人与乙方交接。

（2）对于涉疫医疗废物，甲方需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对其进行消杀和包装，对于不符合要求的乙方有权拒绝接受。

（3）甲方在医疗废物交接完成后，填写《医疗废物运送登记卡》并由其负责交接工作的负责人签字。

（4）甲方负责医疗废物的收集和装车工作。

（5）甲方应妥善保管周转箱，因保管不善而破损或丢失的周转箱按成本价每只80元赔付乙方（每只周转箱应交押金80元）。

2、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根据甲乙双方合同签订时协商的包年价格，并在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开具相应金额的电子发票给甲方。

（2）乙方向医疗卫生机构（甲方）提供标准规格的专用周转箱，甲方向乙方缴纳周转箱押金。

（3）乙方应当至少每2天到医疗卫生机构（甲方）收运医疗废物，并负责对甲方产生的医疗废物的处置。

（4）如遇特殊情况（交通、道路、气候等原因的影响）无法按时收运，乙方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妥善措施，具体措施由双方协商处理。

（5）乙方必须按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规范处理医疗废物。

第四条：收费标准

按照南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宛发改收费【2024】154号)的收费标准，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则按物价部门核准的新标准执行。

第五条：付款约定

1、付款方式：电汇或银行转账；

乙方收款信息：

户名：南阳康卫环保有限公司

账号：2624 0027 3939

开户行：中行南阳市工业路支行

2、付款时间：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甲方于合同签署之日向乙方支付合同期内全额医疗废物处置费 8000 元。

3、甲方如拖欠缴纳医疗废物处置费，乙方向甲方收取每日千分之三的滞纳金，直至交足所欠费用。如乙方在25日之前未收到甲方应付的处置费，则乙方有权中止执行收集处置甲方医疗废物的权利或终止本合同。

第六条：合同有效期

1、本合同有效期 1 年，自2025年 6 月 1 日至2026年 5 月 31 日截止；

2、本合同期满，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另行协商签订新合同。特别约定：合同履行期间收费依据发生变化，按新的收费依据执行。

第七条：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严格履行本合同，不得违约，否则，须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对方因此所造成的经济损失。

2、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以后，乙方需根据甲方产废体量预留产能、生产成本等；故如甲方单方解除合同或拒绝乙方收运医疗废物，应赔偿乙方损失（损失以本合同有效期内已发生的日平均处置费为标准，计算周期为：自甲方违约之日至本合同有效期结束）。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办法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协商未果，可诉之乙方所在地法院解决。

第九条：其他约定

1、本合同涉及医疗废物处置技术标准、环保要求提高、处置收费标准的变更等，可另立签订补充合同或重新签订合同。

2、未经对方书面同意，甲方或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规定的权利和义务转移给第三方，如确需转让，应经甲、乙双方协商解除本合同。

3、本合同一式肆份（加盖骑缝章），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另两份报卫生、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4、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后生效。

甲　　方：[redacted]	乙　　方：南阳康卫环保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redacted]	联系电话：[redacted]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南阳工业路支行
帐　　号：	帐　　号：2624 0027 3939
	合同履行地：南阳市
	签订日期：2025 年 6 月 1 日

附：南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宛发改收费[2024]154号文件

附件 6：医疗危险废物处置服务合同书

合同编号:WDL-WF20260528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

合

同

书

委托方（甲方）：南阳东大肛肠医院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南阳五得利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二 0 二六年五月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甲方（委托方）：南阳东大肛肠医院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汉冶街道仲景路与光武路交叉口向北 300 米路西仲景路 52 号
乙方（受托方）：南阳五得利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遮山镇工业园区龙腾路 8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防治法》以及其它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经友好协商，甲方委托乙方处理处置其生产、试验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乙方同意并承诺严格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安全处理处置甲方委托处理的危险废物，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委托处理处置废物名称、编号、处置方式、价格及包装方式：

序号	危废类别	危废名称 代　码	处置重量（公斤）	处置方式	处置价格	包装方式	付费方
1	HW49 其他废物	污泥 772-006-49	1000	收集转运处置	协议价格：3000 元/年 包含重量在 1000 公斤以内（拉运重量以实际称量为准），包含一次汽车转运，超出重量按 3000 元/吨年收取处置费；超出转运次数，按次收取服务费。	按国家规定	甲方
2							
3							
4							
5							
6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备注		1、 以上报价为含税价，税率以结算当时国家政策为准； 2、 危险废物的收费重量包含包装物重量； 3、 乙方实际从甲方接收的危废量以《危险废物转运联单》为准； 4、 合同签订时，甲方需向乙方提供营业执照及开户许可证； 5、 如果协议执行过程中遇到国家政策变化影响，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第二条、甲方责任和义务

（一）、合同中列出的危险废物连同包装物全部交予乙方处理，合同期内不得自行处理或者交由第三方处理。

（二）、危险废物的包装、贮存及标识必须符合乙方根据国家和地方有关技术规范制定的技术要求。

（三）、将待处理的危险废物集中摆放，并负责装车工作。

（四）、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危险废物不出现下列异常情况：

1、品种未列入本合同（尤其不得含有易爆物质、放射性物质、多氯联苯等剧毒物质）；

2、标识不规范或者错误；包装破损或者密封不严；

3、两类及以上危险废物混合装入同一容器内，或者将危险废物与非危险废物混装。

（五）、甲方废物需要转运时，须提前三日电话通知乙方。

（六）、甲方承担处置费。甲方对处置费用应当给与保密，如因甲方原因，致使处置价格泄露，给乙方造成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乙方保留追究甲方法律责任的权利，但有权要求甲方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第三条、乙方责任和义务

（一）、必须保证所持有许可证、执照等相关证件合法有效。

（二）、保证各项处理处置条件和设施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对处理处置工业危险废物的技术要求，并在运输和处理处置过程中，不产生对环境的二次污染，否则承担因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三）、接甲方通知后到甲方收取危险废物。

（四）、乙方收运车辆以及工作人员，应在甲方厂区内文明作业，作业完毕后将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其作业范围清理干净，并遵守甲方的相关环境以及安全管理规定。

（五）、乙方工作人员在甲方院区内作业过程中因自身原因产生的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

第四条、危险废物的转移、运输

（一）、危险废物的转移必须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相关要求进行。

（二）、货运车辆进入甲方指定装货区域后，甲方负责安全提示及业务协调工作，货物乙方签收之前，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交乙方签收，货物出厂之后，责任由乙方承担。

（三）、委托处置的危险废物由乙方负责运输。

第五条、危险废物的包装

（一）、包装方式、标准及要求：参照合同第一条表格注明的包装要求。

（二）、危险废物包装采取：甲方须按合同第一条约定的包装方式、标准及要求对委托处置的危险废物进行包装，委托处置的危险废物包装达不到上述要求，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完善或采取措施，甲方应按要求进行完善或采取相关措施。

第六条、危险废物计量

（一）、委托处置危险废物计量由甲乙双方共同进行，计量方式：按实际计量数填列《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作为最后结算依据。

第七条、合同费用的结算及支付

（一）、合同费用结算时间：年收集处置费 3000 元，甲方应在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提交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危险废物处置费用；

（二）、乙方接收甲方的危险废物后，以双方签字按确认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确定的危险废物种类、数量及合同第一条约定的收费标准为依据进行结算。

（三）、合同费用支付：

在乙方提交结算处置发票后 5 日内付清全部合同费用，每迟延壹天须支付乙方 5‰的滞纳金。

第八条、保密责任

甲乙双方应当对本协议的内容、因履行本协议或在本协议期间获得的或收到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的对方的商务、财务、技术、产品的信息、用户资料或其他标明保密的文件或信息的内容保守秘密，未经信息披露方书面事先同意，不得向本协议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披露。

第九条、违约责任

（一）、合同双方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均须承担违约责任，向对方支付合同总额5%的罚金，同时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第十条、不可抗力

（一）、在合同存续期间甲、乙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后三日内向对方书面通知不能履行、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理由。在取得相关证明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者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并免予追究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合同争议的解决

（一）、因本协议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若双方未达成一致，可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其它事宜

（一）、本协议有效期从 2026 年 05 月 01 日起至 2027 年 04 月 30 日止。

（二）、未尽及修正事宜，经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行签约，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本协议一式 3 份，甲方 1 份，乙方 2 份。

（四）、本合同经双方法人代表或者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方可正式生效。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收款信息如下：

司名称：南阳五得利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号：91411324MA9KXCJG6K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遮山工业园区龙腾路 8 号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开户行账号：8111101012001451959

甲方盖章：南阳东大肛肠医院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南阳五得利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满芋
联系电话：[redacted]	联系电话：0377[redacted]
税　　号：91411302MA9K2N777A	税　　号：91411324MA9KXCJG6K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账　　号：	账　　号：8111101012001451959

2026 年 05 月 01 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附件 7 ：原院区检测报告

YDJC/JL-JS-901-2023

誉达检测

211612050272
有效期2027年7月28日

检 测 报 告

编号：YDJC-2025-1215E05

委托单位：宛城东大医院

检测内容：废水

检测类别：委托检测

河南誉达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报告编制说明

1、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MA 章无效。

2、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涂改无效。

3、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

4、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5、标记项目经委托方同意后分包于有资质单位检测并出具检测数据及报告。

6、本报告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用于广告、商品宣传、仲裁、诉讼等场合。

7、复制本报告未重新加盖本公司 MA 章、检测专用章无效，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8、对本报告若有异议，请于收到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书面复验申请，逾期不申请的，视为认可检测报告。

河南誉达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河南省南阳市长江路 200 号

邮 编：473000

电 话：18538995836

E-mail ：xiaochen1610@163.com

1 概述

受宛城东大医院委托，河南誉达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对该医院废水进行了检测。根据现场采样情况及检测结果，编制了本检测报告。

2 检测分析内容

检测内容见表 2-1。

表 2-1 检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内容	检测点位	检测因子	检测频次
废水	废水总排口	pH 值、色度、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氯、氰化物、挥发酚、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石油类、动植物油类、粪大肠菌群	3 次/天 检测 1 天

3 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见表 3-1。

表 3-1 检测分析方法和使用仪器一览表

检测内容	检测因子	检测方法	检测分析仪器及型号	检出限/最低检出浓度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酸度计 PH-100B 型	/
	色度	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HJ 1182-2021	/	2 倍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电子天平 LE204E/02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酸式滴定管 50.0ml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溶解氧测量仪 JPSJ-605F	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500	0.025mg/L
	总磷	水质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500	0.01mg/L

（续）表 3-1 检测分析方法和使用仪器一览表

检测内容	检测因子	检测方法	检测分析仪器及型号	检出限/最低检出浓度
废水	总氯	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N-二乙基-1,4 苯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586-20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 UV-5500	0.03mg/L
	氰化物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方法 2 异烟酸-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HJ 484-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 UV-5500	0.004mg/L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500	0.01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500	0.05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JC-OIL-6	0.06mg/L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JC-OIL-6	0.06mg/L
	粪大肠菌群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附录 A 医疗机构污水和污泥中粪大肠菌群的检验方法） GB 18466-2005	生化培养箱 SHP-150	/

4 检测质量保证

4.1 检测人员：参加检测人员均经过本公司技术部门组织的培训、考核、能力确认后，方可上岗。

4.2 检测仪器：检测所用仪器经有资质的机构定期检定/校准，保证仪器性能稳定，处于良好的工作状态。

4.3 实验室内质量控制

检测工作根据原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印发的《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手册》和河南誉达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质量手册》（第 2 版）及河南誉达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检测任务通知单 YDJC-2025-1215E05”中的质控要求执行，全过程实施质量保证。

5 检测结果

5.1 废水检测结果见表 5-1。

表 5-1 废水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因子	检测结果			均值
		样品编号	251215E0501	251215E0502	251215E0503	/
2025年12月15日	废水总排口	样品状态描述	黄色、浑浊、有异味	黄色、浑浊、有异味	黄色、浑浊、有异味	/
		pH 值	7.9（6.3℃）	7.8（7.2℃）	7.8（6.8℃）	/
		色度（倍）	80	80	80	80
		悬浮物（mg/L）	46	41	39	42
		化学需氧量（mg/L）	215	208	236	220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82.2	84.8	76.6	81.2
		氨氮（mg/L）	22.8	27.2	24.6	24.9
		总磷（mg/L）	0.62	0.69	0.74	0.68
		总氯（mg/L）	0.42	0.38	0.44	0.41
		氰化物（mg/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挥发酚（mg/L）	0.223	0.196	0.235	0.218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mg/L）	1.62	1.75	1.58	1.65
		石油类（mg/L）	2.21	2.32	2.15	2.23
		动植物油类（mg/L）	4.16	4.42	4.00	4.19
		粪大肠菌群（MPN/L）	2.4×10^3	3.5×10^3	2.4×10^3	2.8×10^3

注：检出限加“L”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或最低检出浓度。

6 现场检测点位图及照片

编制：王亚楠　　签发：王晓晨

审核：张芳源　　签发日期：2025.12.22

报告结束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211612050272

名称： 河南誉达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长江路200号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211612050272
有效期2027年7月28日

发证日期： 2021年7月29日

有效期至： 2027年7月28日

发证机关：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附件 8 ：噪声检测报告

YDJC/JL-JS-901-2023

誉达检测

211612050272
有效期2027年7月28日

检 测 报 告

编号：YDJC-2026-0417E08

委托单位：南阳东大医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检测内容：噪声

检测类别：委托检测

河南誉达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报告编制说明

1、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MA 章无效。

2、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涂改无效。

3、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

4、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5、标记项目经委托方同意后分包于有资质单位检测并出具检测数据及报告。

6、本报告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用于广告、商品宣传、仲裁、诉讼等场合。

7、复制本报告未重新加盖本公司 MA 章、检测专用章无效，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8、对本报告若有异议，请于收到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书面复验申请，逾期不申请的，视为认可检测报告。

河南誉达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河南省南阳市长江路 200 号

邮 编：473000

电 话：18538995836

E-mail ：xiaochen1610@163.com

1 概述

受南阳东大医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托，河南誉达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6 年 04 月 17 日对该企业噪声及附近环境噪声进行了检测。根据现场检测情况和检测结果，编制了本检测报告。

2 检测分析内容

检测内容见表 2-1。

表 2-1 检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内容	检测点位	检测因子	检测频次
噪声	南、北厂界	厂界环境噪声	昼、夜各 1 次 检测 1 天
	鑫邦花园 1 幢 1 单元 4 楼	环境噪声	
	宇信凯旋城 9 号楼		

3 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见表 3-1。

表 3-1 检测分析方法和使用仪器一览表

检测内容	检测因子	检测方法	检测分析仪器及型号	检出限或最低检出浓度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0	/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0	/

4 检测质量保证

4.1 检测人员：参加检测人员均经过本公司技术部门组织的培训、考核、能力确认后，方可上岗。

4.2 检测仪器：检测所用仪器经有资质的机构定期检定/校准，保证仪器性能稳定，处于良好的工作状态。

4.3 实验室内质量控制

检测工作根据原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印发的《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手册》

和河南誉达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质量手册》（第 2 版）及河南誉达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检测任务通知单 YDJC-2026-0417E08”中的质控要求执行，全过程实施质量保证。

5 检测结果

5.1 噪声检测结果见表 5-1。

表 5-1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因子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Leq [dB(A)]	
			昼间	夜间
2026 年 04 月 17 日	厂界环境噪声	南厂界外	55	42
		北厂界外	56	43
	环境噪声	鑫邦花园 1 幢 1 单元 4 楼	52	40
		宇信凯旋城 9 号楼	53	43

6 现场检测点位图及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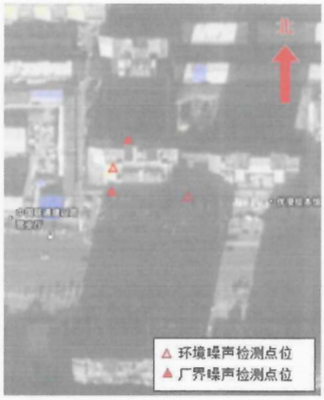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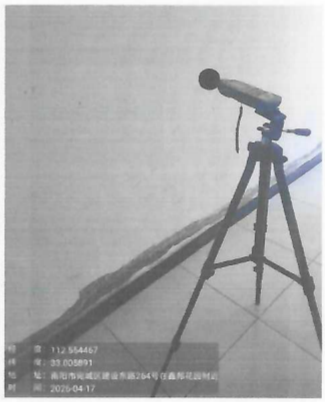

编制：杜雪君　　签发：王晓晨

审核：陈星　　签发日期：2026.04.21

报告结束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211612050272

名称： 河南誉达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长江路200号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仅供检测报告使用

许可使用标志

CMA

211612050272
有效期2027年7月28日

发证日期： 2021年7月29日

有效期至： 2027年7月28日

发证机关：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河南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应用平台
建设项目环境准入分析报告

2026 年 04 月 22 日

一、空间冲突.....
二、项目涉及的各类管控分区有关情况.....
三、环境管控单元分析.....
四、水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五、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六、自然资源管控分区分析.....

一、空间冲突

经研判，初步判定该项目无空间冲突，最终结果以自然资源部门提供的为准。

二、项目涉及的各类管控分区有关情况

根据生态环境管控分区压占分析，建设项目涉及环境管控单元1个，生态空间分区1个，水环境管控分区1个，大气管控分区4个，自然资源管控分区1个，岸线管控分区0个，水源地0个，湿地公园0个，风景名胜区0个，森林公园0个，自然保护区0个。

三、环境管控单元分析

经比对，项目涉及1个河南省环境管控单元，其中优先保护单元0个，重点管控单元1个，一般管控单元0个，详见下表。

表1　项目涉及河南省环境管控单元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管控分类	市	区县	空间布局约束	污染物排放管控	环境风险防控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ZH41130220004	宛城区城镇重点单元	重点	南阳市	宛城区	1、在居民住宅区等人口密集区域和医院、学校、幼儿园、养老院等其他需要特殊保护的区域及其周边，不得新建、改建和扩建	1、推进城中村、老旧城区和城乡结合部污水处理配套管网建设和雨污分流系统改造，实现污水全收集、全处理。 2、优化调整	/	/

					石化、焦化、制药、油漆、塑料、橡胶、造纸等易产生恶臭气体的生产项目或者从事其他产生恶臭气体的生产经营活动。 2、推进城市建成区重污染企业搬迁改造，加快城市建成区内重污染企业分类完成就地改造、退城入园或关闭退出。 3、禁止在居民住宅楼、未配套设立专用烟道的商住综合楼等内部新建、改建、扩建产生油烟、异味、废气的餐饮服务项目。 4、原则上不再新	货物运输结构，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持续开展车辆更新工作 3、加快城市建成区排水管网清污分流、污水处理厂提质增效，新建或扩建城镇污水处理厂必须达到或优于一级A排放标准。 4、涉重行业企业废水排放口重金属污染物应达到国家及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要求。严禁涉重金属废气排放行业企业废气中重金属污染物超标排放。 5、禁止销售、使用煤等高污染燃料，		

					增非电行业耗煤项目，确因产业发展和民生需要新上耗煤项目的，要全面落实煤炭消费减量替代。5、列入整合搬迁类的，要按照产业发展规模化、现代化的原则，搬迁至开发区并实施升级改造；列入升级改造类的，树立行业标杆，实施清洁生产技术改造，全面提升污染治理水平。 6、禁止新、改、扩建“两高”项目。	现有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单位和个人，应当按照市、县（市）人民政府规定的期限改用清洁能源或拆除使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		

四、水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经比对，项目涉及 1 个河南省水环境管控分区，其中水环境优先保护区 0 个，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0 个，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

0 个，农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0 个，水环境一般管控区 1 个，详见下表。

表 2　项目涉及河南省水环境管控一览表

水环境管控分区编码	水环境管控分区名称	管控分类	市	区县	空间布局约束	污染物排放管控	环境风险防控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YS411302321051 3	白河南阳南阳市上范营控制单元	一般	南阳市	宛城区	/	1、新建或扩建城镇污水处理厂必须达到或优于一级 A 排放标准，具备条件的县级以上污水处理厂应建设尾水人工湿地。	/	/

五、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经比对，项目涉及 4 个河南省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其中大气环境优先保护区 0 个，高排放重点管控区 1 个，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 1 个，弱扩散重点管控区 1 个，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 1 个，大气环境一般管控区 0 个，详见下表。

表 3　项目涉及河南省大气环境管控一览表

大气环境管控分区编码	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名称	管控分类	市	区县	空间布局约束	污染物排放管控	环境风险防控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YS411302231000 1	N	重点	南阳市	宛城区	1、禁止新建每小时十蒸吨以下的燃烧煤炭、重油、渣油	1、到 2025 年，全省淘汰国三及以下和 46% 国四营运	1、严格落实规划环评及其批复文件制定的环境风险防范	在禁燃区内，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

					以及直接燃用生物质的锅炉。原则上不再办理使用登记和审批35蒸吨/时及以下燃煤锅炉，到2025年不再办理。2、原则上禁止新增钢铁、电解铝、水泥、平板玻璃、传统煤化工（甲醇、合成氨）、焦化、铸造、铝用炭素、砖瓦窑、耐火材料等行业产能。	中重型柴油货车。	措施。3、园区应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成立应急组织机构，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提高区域环境风险防范能力。	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已建成的，应当在各省辖市、县（市）人民政府规定的期限内改用天然气、页岩气、液化石油气、电或者其他清洁能源；大力改善煤电机组供电煤耗水平。
YS411302232000 1		重点	南阳市	宛城区	1、严格控制露天矿业权审批和露天矿山新上建设项目核准或备案、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审批，原则上禁止新建露天矿山建设项	1、加大科技攻关，推广新兴技术，以石化、化工、涂装、医药、包装印刷、油品储运销等行业领域为重点，深入推进挥发	/	/

					目，到2025年全面禁止。原则上禁止新建燃料类煤气发生炉和35蒸吨/时及以下燃煤锅炉。新建涉工业炉窑的建设项目，应进入园区，配套建设高效环保治理设施。2、原则上禁止耐火材料、陶瓷等行业新建、扩建以煤炭为燃料的项目和企业，对钢铁、水泥、电解铝、玻璃等行业不再实施省内产能置换。到2025年全面禁止。原则上禁止新增钢铁、电解铝、水泥、平板玻璃、传统煤化工	性有机物综合治理。全面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的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新兴原辅材料。开展涉挥发性有机物产业集群升级改造、企业深度治理、物质储罐排查整治，规范开展泄漏检测与修复，加快规划建设集中涂装、活性炭集中处理、有机溶剂回收等中心。2、以减少重污染天气为着力点，制定实施方案，持续开展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在采暖季，实施钢铁、		

					（甲醇、合成氨）、焦化、铸造、铝用炭素、砖瓦窑、耐火材料等行业产能。3、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4、通过改造提升、集约布局、关停并转等方式加强区内散乱污企业整治力度，淘汰一批布局不合理、装备水平低、环保设施差的小型污染企业。5、大气监测点主导上风向 5km 范围内原则上禁止建设燃煤电厂、钢铁、水泥、化工等污染严	焦化、铸造、建材、有色、化工行业错峰生产(水泥行业实行“开二停一”)。京津冀“2+26”城市完成应急减排清单编制工作，并动态更新，落实“一厂一策”等各项应急减排措施；严格落实施工工地“六个百分之百”要求；建成区 5000 平米及以上建筑工地全部安装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并与当地行业主管部门联网。汾渭平原城市群完成应急减排清单编制工作，并动态更新，落实“一厂一		

					重项目。6、相较于非重点管控区，进一步提升区内重污染企业大气污染整治力度，并加严要求。各地市结合区内产业现状，制定区内企业整治提升、整改和淘汰计划。	策”等各项应急减排措施；严格落实施工工地“七个百分之百”控尘措施，落实“一岗双责”，推广第三方污染治理模式，严查扬尘污染行为。3、强化施工扬尘污染防治，做到工地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禁止施工工地现场搅拌混凝土、现场配置砂浆。4、关停退出热效率低下、敞开未封闭，		

						装备简易落后、自动化水平低，布局分散、规模小、无组织排放突出，以及无治理设施或治理设施工艺落后的工业炉窑。5、区内严格实施重型柴油车燃料消耗量限值标准，不满足燃料消耗量标准限值要求的新车型禁止驶入区内道路。划定的禁止使用高排放道路移动机械区域内，鼓励优先使用新能源或清洁能源非道路移动机械。		
YS4113022330001		重点	南阳市	宛城区	1、原则上不再办理使用登记和审批35蒸吨/时及以下燃煤锅炉，到	1、重点行业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VOCs全面执行大气	/	/

					2025年全面停止办理。严格控制露天矿业权审批和露天矿山新上建设项目核准或备案、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审批，原则上禁止新建露天矿山建设项目，到2025年全面禁止。2、原则上禁止钢铁、电解铝、水泥、玻璃、传统煤化工（甲醇、合成氨）、焦化等行业新建、扩建单纯新增产能以及耐火材料、陶瓷等行业新建、扩建以煤炭为燃料的项目和企业，对钢铁、水泥、电解铝、玻璃	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新建涉VOCs排放的工业企业要入园区，实行区域内VOCs排放等量或倍量削减替代。2、强化施工扬尘污染防治，做到工地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禁止施工工地现场搅拌混凝土、现场配置砂浆。3、京津冀2+26城市群完成应急减排清单编制工作，并动态更新，落实“一厂一策”等各		

					等行业不再实施省内产能置换，到2025年全面禁止。3、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VOCs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京津冀2+26和汾渭平原城市群禁止城市建成区露天烧烤。加强夜市综合整治，有序推进夜市“退路进店”；到2025年，常态化动态更新施工工地管理清单，全面清理城乡结合部以及城中拆迁的渣土和建筑垃圾。	项应急减排措施；严格落实施工工地“六个百分之百”要求；建成区5000平米及以上建筑工地全部安装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并与当地行业主管部门联网。汾渭平原城市群完成应急减排清单编制工作，并动态更新，落实“一厂一策”等各项应急减排措施。4、关停退出热效率低下、敞开未封闭，装备简易落后、自动化水平低，布局分散、规模小、无组织排放突出，以及无治理设施或治理设施工		

						艺落后的工业炉窑。基本淘汰35蒸吨/时及以下燃煤锅炉，确需保留的35蒸吨/时及以下燃煤锅炉，必须实现超低排放。		
YS411302234000 1		重点	南阳市	宛城区	1、在各省辖市城市建成区内，禁止新建每小时二十蒸吨以下的燃烧煤炭、重油、渣油蹦及直接燃用生物质的锅炉，其他地区禁止新建每小时十蒸吨以下的燃烧煤炭、重油、渣油以及直接燃用生物质的锅炉。2、在居民住宅区等人口密集区域和医院、学校、幼儿园、养老院等其	1、大力推进钢铁、焦化等重点行业产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加快钢铁、水泥、焦化行业及锅炉超低排放改造。深化有色金属冶炼、铸造、碳素、耐材、烧结类砖瓦等行业工业炉窑综合整治及垃圾焚烧发电、生物质发电烟气深度治理。2、推动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推广	1、实施重污染企业退城搬迁，加快城市建成区、人群密集区、重点流域的重污染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等环境风险大的企业搬迁改造、关停退出，推动实施一批水泥、玻璃、焦化、化工等重污染企业退城工程。2、提升城乡极端气候事件监测预警、防灾减灾综合评估和风险管控能力，保	1、在禁燃区内，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已建成的，应当在各省辖市、县（市）人民政府规定的期限内改用天然气、页岩气、液化石油气、电或者其他清洁能源。2、基本实现城区集中供暖全覆盖。

					他需要特殊保护的区域及其周边，不得新建、改建和扩建石化、焦化、制药、油漆、塑料、橡胶、造纸、饲料等易产生恶臭气体的生产项目或者从事其他产生恶臭气体的生产经营活动。已建成的，应当逐步搬迁或者升级改造。3、加快城市建成区水泥企业搬迁改造或关闭退出，对明确实施退城但逾期未退的水泥企业予以停产。到2025年，城市建成区内重污染企业分类完成就地改造、退城	新能源汽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推进公共领域车辆新能源化。实施清洁柴油车（机）行动，基本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汽车，基本消除未登记或冒黑烟工程机械。3、加强道路扬尘综合整治，大力推进道路机械化清扫保洁作业，到2025年，各设区市建成区道路机械化清扫率达到95%以上，县城达到90%以上。各市平均降尘量到2025年不得高于7吨/月·平方公里。	障城乡建设和基础设施安全。适时开展气候变化影响风险评估，实施适应气候变化行动。	

					入园、转型转产或关闭退出任务。			

六、自然资源管控分区分析

经比对，项目涉及 1 个河南省自然资源管控分区，其中生态用水补给区 0 个，地下水开采重点管控区 0 个，高污染燃料禁燃区 1 个，详见下表。

表 4　项目涉及河南省自然资源管控一览表

自然资源管控分区编码	自然资源管控分区名称	管控分类	市	区县	空间布局约束	污染物排放管控	环境风险防控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YS411302254001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	重点	南阳市	宛城区	卧龙区、宛城区、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高新区：东至兰南高速公路，南至兰南高速公路与宁西铁路交界处，西至二广高速，北至二广高速连接线（生产工艺必须用煤及其制品的工业企业厂区除外）	/	/	禁止销售、使用煤等高污染燃料，现有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单位和个人，应当按照市、县（市）人民政府规定的期限改用清洁能源或拆除使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

附件 10：关于南阳东大肛肠医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告知承诺制审批申请的批复

审批意见：　　宛区承审【2022】5 号

关于南阳东大肛肠医院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告知承诺制
审批申请的批复

南阳东大肛肠医院有限公司：

你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2MA9K2N777A）关于《南阳东大肛肠医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告知承诺制审批的申请收悉。该项目审批事项在宛城区政府网站公示期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规定，依据你公司及环评文件编制单位的承诺，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所列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你公司应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并满足总量控制要求。该批复有效期为五年，如该项目逾期方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报告表应报我局重新审核。在项目投产前，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来源，并作为申报排污许可证的条件。按照规定及时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宛城区环境保护局

2022 年 4 月 [illegible] 日

附件 11：南阳东大肛肠医院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南阳东大肛肠医院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07 月 07 日，南阳东大肛肠医院有限公司根据《南阳东大肛肠医院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专家及相关人员对本项目进行了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南阳东大肛肠医院有限公司投资 100 万元，在宛城区汉冶街道仲景路与光武路交叉口向北 300 米路西仲景路 52 号，租用房屋 2836.94 平方米，主要建筑包括门诊综合楼、病房楼、辅助用房、后勤楼等，并购进先进医疗设备，设置内科、外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中西医结合科、麻醉科等科室，床位 80 张，最大门诊量 100 人/日。项目劳动定员 55 人，院区不设食堂，采用单班 8 小时工作制，年工作 365 天。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2 年 04 月，南阳市宛城区环境保护局以宛区承审【2022】5 号文对《南阳东大肛肠医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

2022 年 04 月，项目开工建设，并于 2022 年 06 月建成试运营，与主体工程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同时建成并投入使用。

（三）投资情况

根据调查，本项目环评阶段环保投资估算为 100 万元，占总投资 10 万元的 10%；实际环保投资 10 万元，占总投资 100 万元的 10%。

（四）验收范围

南阳东大肛肠医院项目整个院区。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核查，本次工程建设内容、建设工艺、环保措施等基本和环评一致，不存在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气

本项目建成后院区不设置食堂，院区职工及病人依托周边商业餐饮提供饮食，故本项目运营期无餐厅油烟。项目不设置锅炉，无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产生；院区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污水处理站处理主要工艺为“絮凝沉淀+消毒”，沉淀池设置于地下，为密闭结构，定期清掏污泥，项目污水站工艺简单，数量少，污泥产生量较小，预计每年清掏一次即可，因此污水站基本无臭气产生。因此，本项目建成对周围大气环境不产生影响。

2、废水

本项目不设置中药熬制加工区、洗衣房。项目涉及的废水包括：检验科化验室废水、病房产生医疗废水以及医务人员的生活污水。医院针对综合废水，建设一座污水处理站，主要工艺为絮凝沉淀+消毒，沉淀池设置于地下，消毒采用二氧化氯发生器生成二氧化氯进行消毒,污水处理站设计规模为60m3/d。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可以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的预处理排放标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南阳市污水处理净化中心再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白河。通过此措施，项目产生的污水可得到有效处理，不会对水环境造成较大影响。

3、噪声

项目噪声来源于病房及办公区空调外机运行噪声，噪声级在550~60dB(A)左右。通过采取隔声、减振等措施，再经距离衰减后，北南西侧场界噪声昼夜间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区标准要求，东侧噪声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4类区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建成后，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医疗废物、污泥和生活垃圾等。

医院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贮存标准，对医疗废物统一收集后暂存与医疗废物暂存室内，分类分别存贮，定期由有资质的

单位上门收取，再进行统一处置。沉淀池污泥产生量不大，定期由资质单位进回收处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每日定时统一清运，后集中处置。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均可得到妥善安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为医院项目，运营期无 SO2、NOx、VOCs 排放。故本项目不设置大气总量控制指标。

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汇入南阳市污水处理净化中心处理，最终进入白河。项目新增总量指标（以南阳市污水处理净化中心排口核算）COD：0.921t/a、氨氮 0.092t/a。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通过检测数据可知由上表可知，项目院区综合污水各污染因子排放浓度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限值，同时满足南阳市污水处理净化中心设计进水水质要求。

（2）噪声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通过监测数据可知，医院北西南场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限值，东侧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4 类标准限值；距离最近敏感点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3）固体废物检查结果

通过调查可知，生活垃圾由垃圾桶分类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日产日清。医疗废物统一收集后，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场所，并按照相关要求做好对应的防范措施，基本做到两天一清理，清理机构为有处理医疗废物的单位进行；沉淀池污泥产生量很小，贮存一定量后由资质单位清理处置。医院运营期产生的一般固废、医疗废物均可得到妥善安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医院试运营期间，废水、噪声等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在可接受范围。

六、验收结论

经现场核查，该项目环评手续完备，资料齐全，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批复的污染防治措施要求，各项外排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管理制度完善，符合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充分发挥治污设施的处理效率，保证环保设施长期稳定运行，确保外排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提高职工环保意识，落实各项环保制度，最大限度地减少资源浪费和对环境的污染。

八、验收名单

验收组成员名单附后。

验 收 组

2022年07月07日

南阳东大肛肠医院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签名表

会议名称	南阳东大肛肠医院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				
组织单位	南阳东大肛肠医院				
会议地点	南阳东大肛肠医院		会议时间	2022年7月7日	
验收负责人	张明				
成员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名
组长	张明	南阳东大肛肠医院有限公司	主任		张明
专业技术专家	李八珍	南阳理工学院	教授		李八珍
	张荣芳	南阳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张荣芳
	张华	南阳师范学院	副教授		张华

附件 12：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411302MA9K2N777A001Z

排污单位名称：南阳东大肛肠医院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汉冶街道仲景路与光武路交叉口向北300米路西仲景路52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2MA9K2N777A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2年05月31日

有 效 期：2022年05月31日至2027年05月30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 13：法人身份证

姓名 石中杰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4 年 5 月 29 日
住址 河南省长垣市满村镇后满村1号
公民身份号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长垣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2.06.16-2042.06.16

附件 14：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062659804 8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南阳东大医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　　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中杰

经 营 范 围　凭《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核定经营范围、期限从事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壹仟零捌拾叁万陆仟圆整

成 立 日 期　2013年01月31日

主要经营场所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建设路668号鑫邦花园1幢1单元1-3层

登 记 机 关

2026 年 03月 2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确认书

《南阳东大医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宛城东大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经我公司确认，报告中所述内容与我公司项目情况一致，我公司对所提供的资料的准确性和真实性完全负责，如存在隐瞒和假报等情况，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我公司负全部法律责任。

南阳东大医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6 年 6 月 2 日